

一、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价格 (万元)	项目负责 人	合同签订 时间	备注
1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	1282	龙伟	2024	/
2	番禺区中医院扩建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番禺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扩建	409	罗秀家	2022	/
3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358	张震	2024	/
4	海南梅赛尔国际医疗地下室消防改造工程	海南新生命干细胞医疗有限公司	该项目施工图纸及整改方案范围内所有的消防工程内容的拆除及恢复工作	287	孟彪	2024	/
5	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西外大街6号一、三、四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工程图纸中标明的以及工程规范(国家、行业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范围:收规范技术标准)和技	220	庄俊朋	2024	/

	层暨验光配 镜中皮肤毛 发护理中心 等工程-零星 机电安装工 程		术说明中规定的零星电气 工程、零星给排水工程、 零星暖通工程等，包括但 不限于供应材料、施工、 任何必要的检测、深化设 计、设备调试、与其它专 业的协调和配合以及为完 成竣工验收、竣工清理、 成品保护及保洁、交付使 用、质量保修所需的所有 工作。				
--	---	--	---	--	--	--	--

注：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超过 5 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总数不超过 5 项，如超出 5 项按列表前 5 项统计）（总数不超过 5 项，如超出 5 项按前 5 项统计）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关键页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内容（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等信息，如无法体现上述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未体现合同签订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1、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DQ-2401-069
21 连照禹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工程招投标部门确认，贵公司为本次第一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室内装饰清单部分总价暂估：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贰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陆分（¥12821583.36）（部分主材甲供）；其他暂列金额根据实际发生按实结算。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天内，组织进场开展施工工作，施工合同我单位走流程，在流程完成后签订建设工程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单位：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联系人：戴光
联系电话：15571239080

日期：2024年1月29日

回执单

请贵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在本页盖章确认并发送扫描件至 chenxl@purui.cn 邮箱](#)，原件送回我单位。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DQ 24-01-069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单项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普瑞施合字-PR-SZGJ-ZSZB2024005

第 1 页 共 23 页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由乙方承包，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 3012 号天安国际大厦 101
- 1.3 建设单位：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 1.4 设计单位：上海霍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1.5 深化设计单位：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1.6 质监单位：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深化设计单位(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的所有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具体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 2.1.1 装饰部分：顶与墙面装饰、吊顶、块料楼地面、细石混凝土c25找平、地面找平压光(机房、设备房地面)、防水及保护层、不锈钢踢脚、地脚线、室内涂料、墙面贴砖与石材干挂、墙柱面覆膜板干挂、基层钢结构加固、新建墙体砌筑及过梁、圈梁、构造柱、墙柱等附属砌体施工、墙面粉刷抹灰、石膏板隔墙、石膏板门洞及隔墙钢架加固、固定玻璃隔断、各种玻璃造型、室内管道井门制作安装、窗台板、金属门窗套、卫生间成品隔断、卫生间小便器隔断板、部分楼地面及洞口配筋现浇加固及各种其他造型等；
- 2.1.2 电气部分：强、弱电电缆、电缆、桥架、线管及配件、电缆头、开关、插座、灯具、以及布线、布管所需的开槽、开孔及线管暗敷、室外电缆沟开挖及恢复等；
- 2.1.3 给排水部分：生活给水管及管道部件(包含设备对接)、排水管及管道部件、排水管道透气孔、热水管及管道部件(包含设备对接)、卫生洁具(含开槽、开孔及回敷)安装等；

其中甲供的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有：覆膜复合铝板、室内门、防火门、固定家具、医疗家具、配电箱、高低压干线电缆、灯具、洁具、墙地砖、塑胶地板、高隔玻璃隔断等

第 2 页 共 23 页

(详见本合同附件三、附件四及附件五)，最终的甲供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除甲供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外其余材料均由乙方自行采购，乙方材料乙方提供样品经甲方确认后采购，乙购材料品牌详见本合同附件二、附件三及附件四。

2.2 承包内容：

- 2.2.1 按照施工图纸和国家现行建筑装饰装修施工规范、操作规程，承担本合同第 2.1 条承包范围的装饰装修作业，具体项目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2.2.2 按政府规定的现场文明施工要求搭建临时设施、组织安全及文明施工等。
- 2.2.3 与其他施工单位的交叉作业、组织协调工作。
- 2.2.4 负责政府行政职能部门、执法部门规定应由乙方办理的相关手续及协助甲方施工许可证的办理。
- 2.2.5 担负施工现场总包管理职责及平行发包单位安全管理工作。

2.3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计价方式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

第三条 合同价款、结算方式、付款方式

3.1 合同价款：

3.1.1 乙方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施工内容，施工质量符合本合同有关工程质量约定条款要求，合同含税暂估总价为人民币壹仟贰佰捌拾贰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陆分(¥12821583.36)(详见附件一)。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全部承包内容所需包括但不限于的人工费、主材费(甲供除外)含所有材料损耗、材料运费、材料保管看护费等)、辅材费及机械设备使用费(含各类设备、吊车进出场使用费)、费率(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二次搬运费、企业管理费、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所有措施费(含人员交通费、住宿费)、规费、文明施工费、所有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费、国家规定的相关材料环保及消防检测费用、保洁费(含租保洁(综合性自检)、含验收和交付前整体清洁费)、水电费、利润、保险费以及其它政府规定的各种费用、意外风险费、不可预见费(包括但不限于如停电、停电所造成的窝工及设备闲置、二次进场、扰民、扰民、夜间施工、城管、交通、质监安监等罚款)、验收)及税金等所有费用。

3.1.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应按以下含义理解：

- 3.1.2.1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确认的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的清单子目全费用综合单价均不得调整，甲方不接受乙方基于任何工作子目单价在双方核对时的组价不当(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子目对应的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等)或任何其他差错而主张的任何损失和索赔；
- 3.1.2.2 本合同中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经费、临时设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均已包括在全费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接受乙方此类的任何索赔。
- 3.1.2.3 本合同的风险费用已由乙方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往来函件邀请、相关的工程技术规范文件及施工方案、结合对市场的充分调研及自身经验等、充分考虑并包含在全费用综合单价中。

第 3 页 共 23 页

3.2 结算方式:

- 3.2.1 结算前提条件: 乙方完成本合同承包内容, 验收合格, 工程移交甲方, 并向甲方移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竣工资料, 乙方结算文件完整、齐全且甲方正式接收后, 从正式接收日起甲方在两个月内审核或审计完毕, 在审核期间乙方接到甲方对审通知时, 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对审, 否则, 审核期顺延。
- 3.2.2 结算造价=Σ 全费用综合单价 (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 工程量+Σ 甲供主材费 (如有) * 2.2%+总包配合服务费 (人民币伍万元整一次性包干费用 (含平行发包单位水电费、不含洁净、空调、消防整体调试水电费)) + 装饰材料消防要求检测费用 (人民币伍万元整一次性包干费用) + 合同范围外设计变更、签证单费用
- 3.2.3 甲方要求的设计变更及合同范围外签证工程结算方式:
 - 3.2.3.1 施工中发生的承包范围内的变更和签证:
 -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3、合同中无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 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 3.2.3.2 合同承包范围外的设计变更、洽商及经济签证:
 - 1、按甲方认定的工程量办理, 结算方式同 3.2.3.1。
- 2、工程设计变更
 - 2.1 施工中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 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 承包人按照工程师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 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 2.2 施工中承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 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 由承包人承担, 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2.3 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 须经工程师同意并加盖甲方筹备处公章, 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 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并赔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 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3.2.4 乙方上报的工程结算金额须准确, 如所报工程结算的审减比例超过 5%【注: 审减比例=(报审金额-审定金额)/审定金额*100%】。则按审减金额的 10%作为审价费用从结算款中相应扣除【注: 扣减费=(报审金额-审定金额)*10%】
- 3.2.5 甲供材料卸货及采保费的确定:
 - 3.2.5.1 甲供材料卸货程序及要求: 乙方按设计施工图、变更及现场实际情况, 计算承包

第 4 页 共 23 页

- 范围内的使用量, 向甲方提出要货申请单 (要货申请单必须在要求到货日期前 30 天交于甲方, 要货数量必须准确统计, 由于乙方数量统计不准确造成材料过剩, 多余材料由乙方负责赔偿或购买, 由于乙方对材料统计不足造成同种材料多次采购, 由乙方负责多出的采办及运输费用,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造成工期延误不予顺延), 甲方按乙方提供的申请单采购。货到工地, 甲方、监理、乙方、供货方现场共同验收外观和数量, 验收无误, 由乙方卸货, 乙方直接向供货方收货, 三方在收货单上签字后, 该收货单作为甲方乙方交付甲供材料的凭证, 视为货物已交付乙方, 由乙方负责保管 (在此后到交付使用前乙方所收货物如有丢失、损坏、被盗等由乙方负责)。甲乙双方收货单签字代表在第一次收货前由甲乙双方书面指定。
- 3.2.5.2 甲供材料卸货费及材料保管费结算方式: 甲供材料以包方采购成本价计算 2.2% 含现场卸货、清点、验收、保管、搬运、二次搬运等费用, 完工后进入工程结算中。
- 3.2.5.3 甲供材料的领用量及核算要求: 地面塑胶地板、PVC 地板、地毯、电缆等按国家定额计算材料用量 (局部异型造型按现场实际发生量计算), 墙面覆膜铝板由乙方提供现场排版图按标准不超过 10%。三方签字的收货单地面塑胶地板、PVC 地板、地毯等如合计量大于按国家定额计算的材料总用量, 墙面覆膜铝板超过 10% 以外部分, 甲方将扣罚乙方超领用量材料款; 超领扣款金额=超领部分材料用量×甲方采购价 (含材料价、采购费、运输费、装卸费、税金等), 结算时此扣款在工程税后总造价中扣除。如因乙方超领收货给甲方带来损失, 乙方还必须赔偿甲方损失, 损失按超领收货额的全部赔偿, 其他按 (套) 提供的甲供材料验收合格签字接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 (在此后到交付使用前乙方所收货物如有丢失、损坏、被盗等由乙方负责), 所有提供的“要货申请单”乙方现场项目经理必须签字确认并盖章,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 返工返修造成的甲供材料损耗也视同材料用量超领 (甲供材料本身质量问题除外)。
- 3.2.6 总承包配合服务费:
 - 甲方委托由装饰施工单位对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其他的所有专业工程提供总承包配合服务, 具体内容内容如下:
 - 3.2.6.1 施工临时水电按甲方要求设置, 每层提供水电接入点, 此接入点必须达到平行发包单位要求的水压及容量; 施工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按国家规定要求设置。
 - 3.2.6.2 承担施工配合、协调及总包管理义务, 负责对各专业工程承包人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 对相互之间配合进行协调, 每周定期召开各平行发包单位生产协调会。
 - 3.2.6.3 按各平行发包单位的需要在主体结构上进行洞口、槽口的预留预埋, 负责监督各专业工程完成后主体结构上的洞口的封堵及收口收边 (抹平) 工作。

第 5 页 共 23 页

- 3.2.6.4 提供符合要求的各楼层控制轴线、水平控制线、天棚完成面控制线、地面完成面控制线。
- 3.2.6.5 负责整个工地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有权对各平行发包单位因违反施工安全条例的行为进行处罚, 同时签订三方安全文明施工协议。

若乙方不按规定及时按质的提供总包服务, 甲方有权扣除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每出现一次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
- 3.2.7 施工水电费用: 乙方负责临时水电的规范设置, 水电费挂表计量按实收取 (包含其他专业平行发包单位产生的水电费、不含洁净、空调、消防整体调试水电费)
- 3.2.8 限价部分
限价部分乙方这样若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甲方有权改为甲供。
- 3.3 付款方式:
 - 3.3.1 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 3.3.2 每月 25 号以前由乙方申报进度款, 按甲方审定进度款付当月已完工程量 (含有效签证) 的工程款 80%, 并提供施工队伍施工人员的每月工资发放表;
 - 3.3.3 装饰装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并提交了完整的竣工资料后, 按甲方审定进度款付至实际已完工程量的 85%; 提交结算资料结算审计双方确认后付至结算价款的 97%。
 - 3.3.4 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3%, 外墙、屋顶、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和房间防渗漏为 5 年; 其它项目为 2 年, 从本合同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合格并办理好全部资料和工程移交手续之日起为保修起始日。保修金在两年后无质量问题, 则一次付清, 但乙方仍应履行保修责任直至保修期满。保修金不计利息。保修期满, 乙方按合同条款提出保修金支付要求 (含验收单、结算款项总表), 并附上甲方所签署盖章的书面质量反馈单, 如无乙方责任造成的质量问题, 甲方一次付清质量保修金余款 (不计利息)。保修款返还时扣除保修期间甲方代维修费 (由于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来维修, 甲方维修所发生的费用) 和因乙方工程质量缺陷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赔偿费用。
 - 3.3.5 乙方工程款到位后, 应优先用于人工工资及材料设备款 (包括设备租金) 的支付。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人员伤亡等情况, 对工程造成影响或使甲方公司名誉受到损害, 乙方承担事件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费用。
 - 3.3.6 乙方延期提交竣工资料和结算资料, 则付款时间和结算时间相应后延。
 - 3.3.7 工程款拨付一律由乙方按合同条款以书面形式提出支付申请, 经甲方审核确认达到付款条件, 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和违约产生的费用后, 甲方在 14 个工作日内将工程款付至乙方指定的帐号。若乙方需更改收款帐号, 应提前 7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甲方提交, 否则仍按未更改前的乙方指定的帐号。

第 6 页 共 23 页

- 3.3.8 每次支付工程款时乙方必须提供满足国家税务要求的等额正式税务发票。
- 3.4 履约保证金
 - 3.4.1 要求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前按工程造价的 10% 支付履约保证金 (取千元的整数倍), 并由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现金支票、转账支票、银行汇票方式支付, 也可采用银行保函。
 - 3.4.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 ①、工程完成 50% 退还履约保证金的 50%。
 - ②、工程完工验收合格退还至履约保证金的 100%。

第四条 合同工期

- 4.1 合同工期 135 个日历天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乙方闭口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任务 (含不在合同范围内但进场后已明确书面通知的增加项目) 并验收合格移交甲方 (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字确认的开工令及开工报告为准)。
- 4.2 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停工, 工期可顺延, 费用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GF-1999-0201) 规定执行。不可抗力包括: 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以及洪水、地震等自然灾害, 但不补任何费用。
- 4.3 有下列情况者, 工期经核实签证后可顺延工期, 但不补任何费用。
 - 4.3.1 因连续停水或停电 8 小时以上导致施工受阻, 可按实际受阻部分对整个工期的影响顺延工期。
 - 4.3.2 因非承包方的原因造成乙方关键工序延误的工期 (4.2 条款规定的除外)。
 - 4.3.4 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 合同工期不能顺延, 费用乙方承担。
- 4.5 发包方要求工程量增加时, 工期相应的顺延。

第五条 工程质量要求

- 5.1 本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为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以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及国家有关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施工质量不合格和施工工艺达不到相关标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并无条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并将工程整改达到验收要求。
- 5.2 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现场工程师验收并拍摄影像资料、签字后, 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 5.3 所有材料及设备的型号、质量、等级、品牌、技术参数上必须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和相关规范要求,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国家标准没有明确规定的, 可以引用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乙方须保证所购产品必须符合消防部门的要求。

第 7 页 共 23 页

每处罚1万元。

12.4 甲乙双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约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其它

- 13.1 特别约定：装饰工程获国家级装饰奖，奖励30元/平方（封顶30万元）。
- 13.2 本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4 双方若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项目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违约方（败诉方）赔偿守约方（胜诉方）在诉讼中支出的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律师代理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与诉讼相关的合理费用。
- 13.5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从签约各方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附件一：《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附件二：《基础材料及部分饰面材料品牌项目一览表》
- 附件三：《设计封样主材配置说明表》
- 附件四：《主材品牌一览表》
- 附件五：《甲供及专业专项各平发包项目一览表》
- 附件六：《保障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 附件七：《工程安全生产协议书》
- 附件八：《施工场地管理制度》
- 附件九：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包含各各平发包项目的施工进度编制）进场后一周内提供、项目部组织结构及人员配备（必须有安全员和机电工程师或水电工长岗位人员安排）签合同前提供。

甲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期：_____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传真）：0755-33018969
1348063713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日期：_____

附件六

保障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我司承建的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施工，为进一步贯彻落实2010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解决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紧急通知》和2019年《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之有关精神，保障劳务人员工资按期发放，杜绝因拖欠劳务人员工资造成工地闹事现象的发生，现本公司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施工合同签订后，我将参与项目工程施工班组负责人资料（含名称、身份证、住址）、专业技术证书、从业资格证书报建设单位项目部；在施工过程中班组负责人发生变化时，我可及时上报贵司，经贵司同意后变更班组负责人。
2. 我可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将按上期或上月实际施工内容报相应班组人员工资发放记录，不涉及人员无需上报，并由班组责任人签字确认，如不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或者弄虚作假的，贵司可以拒付进度款，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由我司承担；
3. 贵司有权以任何方式监督我对劳务人员工资的支付情况，我可如起延支付或不足额支付劳务人员工资，贵司可向劳动行政主管部门举报。如发生因未付工资而造成劳务人员在贵项目内停工、闹事的，贵司可直接用未支付的工程款或合同履约保证金向我的劳务人员发放已拖欠的工资，我可承诺按同期银行利息加本金返还这笔费用，并可在工程结算付款时扣除。

特此承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12号天安国际大厦101	建筑面积	15165.59m ²	工程造价	128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347				
开工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4021	
建设单位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承建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尹晚平
副组长	戴光、陈海峰、吴军、龙伟
组员	张真兰、候海炎、张金波、连照禹、朱建国、饶小平、叶汉林、雷海胜、彭武宽、廖亚、周赞、陈雪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戴光	候海炎、吴军、龙伟、朱建国、饶小平、叶汉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真兰	张金波、雷海胜、彭武宽、廖亚、周赞
工程质控资料	陈海峰	连照禹、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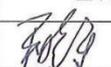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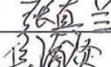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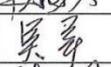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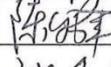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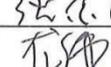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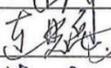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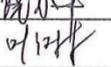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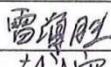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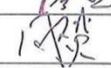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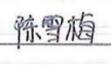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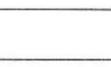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82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2项	共 4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20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70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0项	共 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9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58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8项	共 8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6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电气	合格	6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项	共 22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项	共 62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9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项
智能建筑	合格	53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3项	共 9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 64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项 评价为“一般”的 52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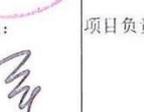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尹晚平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筹备主任		
2	戴光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筹备副主任		
3	张真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安装工程师		
4	候海炎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装修工程师		
5	吴军	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6	陈海峰	深圳承建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7	张金波	深圳承建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8	龙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9	连照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0	朱建国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11	饶小平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2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13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4	彭武宽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5	廖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6	周滨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7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经过验收组对该单位工程进行了全面检查，确认该工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建筑工程施工强制性标准规定，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确认：

- 1、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合格；
- 2、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控制资料完善；
-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验资料完善；
- 4、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应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5、单位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结论：合格；
- 6、该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年 月 日

2、番禺区中医院扩建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

DQ 22 - 04 - 093

正本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广州三建工程合同(2022)年(53)号

甲方: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番禺区中医院扩建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栏杆、玻璃隔断、扶手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

签约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日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承包方（甲方）：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一般纳税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甲方与发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总包合同”），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总包工程名称：番禺区中医院扩建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工程

（二）分包工程名称：番禺区中医院扩建医疗综合大楼工程-门诊楼、医技及住院楼-栏杆、玻璃隔断、扶手专业工程

（三）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道桥东路 93 号

（四）分包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按经过发包人、甲方、监理审核批准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指令组织施工，承包本工程的栏杆、玻璃隔断、扶手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护窗栏杆、门诊大厅扶手栏杆、自动扶梯扶手栏杆、楼梯非靠墙扶手栏杆、楼梯硬木靠墙扶手、残卫扶手、沐浴间扶手、靠墙扶手（地下室）。（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承包内容为完成工程承包范围所必须的所有主要的和辅助性、配套性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管理、施工测量放线、人工、材料、周转材、机械、施工工具与用具、技术措施、质量、工期、包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工程维修保养、材料垂直及水平运输、因场地受限产生的材料二次转运（含塔吊吊臂覆盖不到的地方，乙方自行解决，所发生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等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五）专业工程承包方式：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验收、包防疫费用、包自身费用及应缴的一切税费的承包方式承建该工程。

(六) 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 乙方应履行并承担总包合同、招标文件及相关工程文件中与本专业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与责任, 承担本专业工程的全部盈亏风险, 同时应避免因乙方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违反总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第二条 工程造价

(一) 合同造价: 暂定含税合同造价为人民币肆佰零玖万叁仟陆佰零玖元玖角陆分¥4093609.96元。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按9%计。

(二) 结算方式

按发包人及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本分项工程的最终结算价下浮%向甲方提交分包工程结算书进行结算。

按施工图(日期:, 编号:)总价包干(含税)进行结算。

按综合单价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报价清单), 工程量按甲方审定的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三条 工期

根据本合同的承包范围, 总工期共 304 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3 月 1 日开工;

竣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注: 1、甲方有权根据发包人和工程实际需要调整对工期作出合理的调整。

2、配合建筑工程施工进度, 不得因自身进度滞后导致甲方施工进度滞后, 否则甲方有权按总包合同相关工期处罚条款对乙方进行处罚。

3、实际开工日期以应按项目现场施工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进场开工及完成。

4、在各节点工期和总工程合同工期约定日期提前 5 天完成。

第四条 工程质量和工程保修

(一) 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国家现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安全规范和施工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承包范围内专业工程的相对应规范),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建设工程的常用规

范及标准》。施工过程中执行《建筑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手册》。

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乙方承诺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总包合同要求，按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并不得因为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导致本项目在获得市级文明工地、确保市优工程质量荣誉称号评定时受到任何影响。

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乙方按现行广州市建筑工程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检查标准及甲方有关安全文明、绿色施工管理规定施工，并确保获得广州市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确保不发生死亡事件、治安维稳事件和火灾消防安全事故。

(二)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两年，保修期自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计。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一)乙方从甲方取得分包工程款项，按本合同第五条第(二)、(三)、(四)款约定，根据工程的安全、进度、质量、履约情况办理付款手续。乙方应配合甲方追讨发包人欠付的分包工程款及违约金，但甲方违约责任行为应偿付违约金、利息或滞纳金。

(二)甲方采用转帐支票方式结算或汇款到乙方签约约定的银行账户的方式支付工程款或结算款。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前必须出具税务机关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待甲方完成发票认证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需指定专人办理相关手续，税费按工程所在地最新税收政策执行。

(三)乙方每月20日前向甲方报送下月(季)度施工计划和当月完工报表，最终以甲方、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的对本分项工程最终审核结果为支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

(四)付款计划：

1、备料款：不设备料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条件、额度：甲方视实际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审核乙方请款报告，若分项或分部工程质量不能达到合同要求，乙方必须返工，直至符合甲方及工程质量要求才予确认为完成工程进度。每月工程进度款按经甲方审核当月已完合格工程量的75%支付；工程完工后，按经甲方审核已完合格工程量的85%，工程款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85%时暂停支付。

3、结算款支付条件、额度：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办理本工程结算手续：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有效的竣工资料。乙方签订《工程结算承诺书》，甲方按经审定的分包工程结算价留 3%保修金后，支付余下结算款。甲方在支付工程结算款前，乙方必须将结算款及保修金的发票提交给甲方。

4、保修金支付：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2 年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返还保修金的书面申请，甲方在收到发包人退还相应保修金或保函后，将保修金无息返还给乙方。若保修金不足以支付保修费用的，由乙方补足不足部分。自保修金到期之日起 180 天内，乙方不向甲方提供书面申请返还保修金的，视为乙方放弃该保修金，限期届满之日起保修金归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工程款审批及拨付程序，按规定办理支付申请和审批手续。

6、甲方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有权优先抵扣如下款项：

(1) 甲方向乙方供应的经双方书面确认的机具、材料、物资的价款和租赁款，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劳务结算款，甲方代乙方完成分部、分项工程款；

(2) 甲方代乙方支付的款项，包括经双方书面确认的代付材料款、代付民工工资、代付工程款、代付违约金、利息或滞纳金、代付诉讼费、代付仲裁费用及代付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3) 其他应当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本合同应由乙方全面履行，但因乙方未能全面履行而导致直接或间接产生的各项费用）但乙方拒绝承担，甲方依法有权抵扣的款项。

7、由于发包人（建设单位）原因导致甲方未能及时收到工程结算款，导致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乙方不得向甲方追讨且理解为不属甲方违约责任。

(五) 工程结算

1、乙方向甲方办理工程外签证、变更、洽商（工程联系单）的手续，并在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5 天内，向甲方递交由乙方代表签署的竣工结算文件，同时附上完整的结算资料，由甲方负责审核（预算文件则在乙方收齐合同、施工图纸以及会审资料后 25 天内交甲方审核）。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签证、变更、洽商（工程联系单）均不能作为乙方结算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现场与图纸不符，双方办理变更手续。

2、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给甲方，甲方汇总后送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审核。以甲方、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及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最终审核结果为支付结算款的依据。但甲方在向监理工程师、发包人提交的工程结算书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甲方对乙方所完成工程进度或工程量的确认。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向甲方索赔。

3、乙方负责跟踪工程的预、结算全过程，以及对甲方、监理单位、发包人和终审单位的预结算对数工作。

4、如由于本分包工程质量问题或乙方原因，导致整体工程未能获得市级或以上“优良样板工程”证书，则扣除分包结算价的5%；如导致未能获得和市级或以上“安全文明工地”证书，则扣除分包结算价的3%。

(六) 甲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工程、现场设备及人员等购买社会保险、商业保险等工程相关险种，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七) 乙方必须按有关规定投入 81872.19 元作为安全防护、文明及绿色施工措施费（已含于合同造价中），并单独设立专项费用，支付方式和时间按规定要求。该项费用的支取，凭支出合法凭证的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在额度内提取。乙方若不按规定使用措施费或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由甲方责令其改正，停止措施费划拨，并视情况追究有关责任。

(八) 创省市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示范工地投入费用或措施不到位，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责。

第六条 材料设备供应

(一) 工程所用的材料、设备，应选择有相应资质、有效证件齐全的供应商，且应事先收集3家以上供应商的相关资料（经营执照、税务登记证、国家代码证等），报甲方相关部门进行供方审核，审核合格后方可实施采购。如进场的材料与提供的资料及样板不符，乙方不得将该材料使用在本工程上。

(二) 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均须得到甲方、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确认，方可开始采购。

(三)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发包人、监理单位、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相一致，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并必须向甲方提供出厂合格证明、产品

防伪标志、质量保证书、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等有关准用文件。并经甲方、发包人、监理单位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

(四) 甲方有权于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出厂前进行测试检验。乙方在各批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出厂前应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甲方、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进行验收。对与设计规范要求不符,品种、型号、规格、颜色和质量等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产品,甲方、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可拒绝验收,并由乙方按甲方和监理单位规定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且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若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未通过甲方、发包人、监理单位的验收,以后发现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不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的,仍由乙方修复或拆除及重新采购,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同时乙方须赔偿甲方的损失,因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五)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应按有关规定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要认真贯彻执行市技监局和甲方关于机械设备安全管理的规定,做好对现场施工机械的安装安全验收和使用管理。

(六) 乙方应及时向材料供应商支付货款,如本工程因材料款问题发生纠纷,则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工程款中按争议标的预留部分款项;如因材料款问题发生纠纷致使甲方需参与诉讼(仲裁)或承担责任,则所有经济损失或因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滞纳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公证费、交通费等。)

第七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甲方委派张斌为现场管理代表,对乙方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绿色施工、劳动用工、民工工资管理、劳动保护、企业形象进行全过程控制管理。除现场管理代表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外,其他人员均无权对工程有关事项进行确认。

2、审核乙方编制的工程预结算、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各项专题方案。

3、参加工程图纸会审、竣工验收和协助乙方办理竣工结算。

4、协助乙方对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发包人、设计院、监理单位的联系协调工作,协助乙方办理本工程需要以甲方名义解决的有关

事项。

5、监督乙方与材料供应方签订的合同的履行情况。若因乙方违约而使本工程施工受到影响的，甲方有权审核乙方资金使用分配计划，并依据合同条款和乙方签认的验收单直接支付材料款给对方，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6、施工期间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评分，对事故隐患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对违章作业违章指挥即时指出并及时发文跟进。

7、如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返工，甲方在收到乙方申报及资料后，应协同乙方向发包人提出索赔要求。但甲方在向监理单位、发包人提交的索赔申请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乙方索赔事项的确认。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向甲方索赔。

8、甲方向乙方提供电子版施工图纸由乙方自行打印。

9、依法执行国家个税相关规定。甲方支付的专业分包工程款中属人工费部分已包含工人应缴纳的工资个人所得税。

(二)乙方责任：

1、本分包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现场管理架构名单及名单上相应人员的资格证书，且确保施工过程中架构上所有人员落实到位。乙方委派  为现场管理代表，负责分包工程施工期间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劳动保护、企业形象、劳动用工、民工工资、工程经济等事宜。乙方在收到甲方提出的关于上述事项的文件之日起七天内应予回复，逾期不回复或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同意。若出现突发事件，乙方法定代表人必须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2、乙方应按工程所在地有关部门规定，办理与本专业工程相关的手续及缴纳相关费用。并严格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遵守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安全、质量、防火、治安、环境、文明施工、劳动用工、绿色施工、民工工资管理、劳动保护、综合治理、计划生育工作、特种人员持证上岗和《劳动法》等有关规定，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地或甲方受到行政处罚和承担损害赔偿的，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3、乙方应及时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各阶段的专项施工方案、各项专题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工程预结算、收集整理各项资料（包括技术资料、安全资料、竣工资料）和参与图纸会审，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进行专家论证及按属地要求组织验收。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及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和专题方案进行施工，施工质量等级标准达到合同要求。

4、乙方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绿色施工、工程质量、进度等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乙方须予以接受，并立即进行整改、落实。乙方在收到整改通知书后3天内仍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直接（无需征得乙方同意）自行或者聘请第三方按市场价格代为整改，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恶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施工有关规定及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接受项目部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及时整改施工出现的安全隐患，由于乙方原因现场管理不善造成人身安全事故及一切的工伤事故，乙方应负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乙方应贯彻工程所在地文件精神，落实工人的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持相应职业资格证上岗，特殊工种的工人必须持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上岗。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劳动用工手续，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并将用工人员劳动合同及缴纳社保证明的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交甲方备查。乙方应按照工程所在地文件要求，为工地用工人员购买建筑意外伤害保险。如乙方将本专业工程的劳务作业分包给具有施工劳务资质的劳务企业，应向甲方提供劳务合同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备案，若出现工伤及劳务纠纷的，则由乙方及劳务企业共同承担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同时，乙方应协同甲方按照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共同办好农民工业余学校，做好民工的培训学习及相关资料的建立。

7、乙方应执行工程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最新文件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否则，乙方承担相关经济及法律责任。

8、乙方应贯彻执行工程所在地关于项目实名制管理的要求，每天对自有人员进行考勤，建立每月的民工工资发放表，工资应由民工本人签收，并将每月的工资发放表复印件交甲方备查。

9、施工现场用水、用电，由发包人提供水、电源，场内施工水、电线管架设、施工临时设施由乙方按经审批的方案布置施工，乙方按规定安装水、电表，并按期缴纳水电费，如乙方未按规定安装水、电表计量，则按乙方工程量占项目工程总量的比例分摊水费电费，并

上浮 20% 计算。

10、工程所在地纳入诚信评价体系的工程，乙方要做好施工现场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的管理工程，严格落实各施工阶段的质量检测和材料送检，配合甲方做好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绿色施工的资料上传，确保在诚信评价自动评分系统中不出现漏得分和扣分的情况，否则甲方将按照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

11、按照建设部、省建设厅、市建委、市建筑集团公司、甲方有关安全文明和绿色施工文件的要求，按规定投入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绿色施工”专项资金，做好施工现场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的具体工作，确保达到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甲方已通过质量标准 ISO9001:2015、环境标准 ISO14001:2015、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有关要求完成本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

(2) 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现行《项目标准化管理手册—消防安全、安全文明》规定及相关管理实施细则，对施工现场企业形象标识（包括施工现场、办公区、作业区、生活区各功能区的门楼、围墙标识、办公室图表、文字，农民工业余学校布置，重大事件等现场）进行宣传布置。甲方负责策划和制定宣传和布置方案，乙方必须按方案要求实施并承担费用，若未能达到方案要求的，乙方整改至合格为止，甲方有权自行组织队伍施工，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3) 执行建设部最新文件要求，支持项目现场建立工会劳动保护组织，开展群众性的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工作，保护工人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平面布置、按标准搭建临时建筑、物件堆放要整齐，道路要畅通。民工进场需办理居住证和有关手续，批准才能录用。因违反规定而被有关部门罚款的，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应执行工程所在地有关文件要求，建立绿色施工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开展绿色施工教育培训，实现“四节一环保”（节能、节材、节水、节地和环境保护）。

(5) 乙方应建立用水计量考核制度；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的生活用水采用节水器具，节水器具配置率达到 100%；单位工程单位建筑面积的用水量控制在 $1\text{m}^3/\text{m}^2$ 之内；力争施工中非传统水源和循环水的再利用量大于 30%。

12、乙方应承担自身施工及管理人員的食宿、勞保用品、高溫補貼、証卡費用、工傷、意外傷害賠償；繳納社會保險、工傷保險及建築意外傷害保險等費用。現場不提供住宿和辦公用房，由乙方自行解決，相關費用已含在合同價中。施工水電費由甲方承擔，項目部供電至二級配電箱。

第八條 工程驗收

(一) 隱蔽工程或者中間驗收部位未經甲方和專業監理工程師驗收合格，不得隱蔽或繼續施工，否則該部分工程視為不合格，因此產生的返工費用由乙方承擔。

(二) 乙方在分部(子分部)工程實物完工後，對實物進行自檢，對工程竣工資料進行整理，30 天內及時向甲方提出分部(子分部)工程質量驗收的申請，甲方項目部組織乙方及相關部室進行分部(子分部)驗收，乙方及時配合整改驗收提出的工程實物和資料的問題，整改完畢後 7 天內由甲方向監理單位提出工程質量驗收申請。

(三) 甲方收到乙方分部(子部分)工程質量驗收申請後向監理單位提出驗收申請，及時辦理工程的分部(子分部)的驗收。

(四) 乙方積極配合甲方、發包人辦理好本專業工程的專項驗收工作，為工程的竣工驗收做好準備。

(五) 甲方、監理單位、發包人發現工程質量達不到約定標準時，乙方應返工或返修，直到符合約定標準為止。工程返工或返修所產生的一切費用由乙方負責。

(六) 分部(子分部)工程經驗收合格的，在取得政府有關主管部門(或其委託機構)出具的工程施工質量驗收文件後，質量驗收日期以實際驗收之日，即《單位(子單位)工程質量驗收記錄》日期為準；未取得政府有關主管部門(或其委託機構)出具的工程施工質量驗收文件的，《單位(子單位)工程質量驗收記錄》日期不能作為結算和保修的竣工日期。

(七) 乙方應積極配合甲方協助發包人辦理工程的環保、城建檔案等驗收，協助發包人、甲方等按照《房屋建築工程和市政基礎設施工程竣工驗收及備案管理辦法》組織工程總體驗收。

(八) 乙方應按照國家《城市建設檔案管理規定》、《城市建設檔案管理辦法》和甲方、發包人有關要求整理工程檔案，在工程施工期

间及时收集、整理、汇总、编制竣工档案。在工程质量验收完毕 30 天内,按总包合同要求份数加多一份原件向甲方移交完整有效的工程竣工资料。

(九) 由于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办理各项验收,影响工程的进度、工期、工程款支付、工程质量保修等,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责任。

(十) 乙方应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当地环境部门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交工前的场地清理,达到甲方对现场约定的要求,并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所造成的损失和罚款。所有的材料、设备、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进行堆码、放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有违约行为时,其违约金按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款、履约保证金中任何一项或多项中扣除,如果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则乙方应在 30 天内补足履约保证金金额。如果上述仍不足以扣除,则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追偿。

乙方除按总包合同的全部违约、处罚条款以及甲方的规章制度等执行外,还需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一) 如因本专业分包工程造成发包方、相关职能部门、上级单位对甲方处以惩罚或罚款的,所处的罚款由乙方承担,并按处罚款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即使未有处罚金额,甲方仍可视违约情况的严重性对乙方进行处罚和扣款。

(二) 工期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期的延误,乙方须向甲方、第三方承担设备与材料闲置、人员窝工等补偿费用。

2、因乙方工期延误,甲方委托其他单位施工的,其他单位完成该部分工程的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并处 20%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予以赔偿。

(三) 工程保修期内发现质量不合格问题,乙方必须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方、甲方的损失,同时按该不合格项目所处分项工程造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工程保修期从所处分项工程返工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在保修期内,若乙方怠于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保修责任,甲方有权直接另行安排队伍保修,并从保修金中扣除实际发生的费用,乙方同意按该保修费用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保修金不足扣除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

(四) 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 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质量安全检查中，因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项目被评为不合格工地的，或被通报批评，或被责令停工整改，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视情况严重性进行5万元至50万元处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免除乙方的违约赔偿责任。

(2) 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的，乙方承诺除承担按国家规定由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对受害者当事人承担全面赔偿责任外，甲方有权视情况严重性，对乙方作出限期改正至严重违约的处罚，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另行委派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乙方必须无条件交场，并在七天内撤离施工现场。所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据实赔偿。

(3) 安全事故的界定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五) 绿色施工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中关于绿色施工的约定实施，在政府部门、上级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等的检查中发现达不到《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要求的，乙方应立即整改，直至符合相关要求为止，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视情况严重性对乙方作出违约处罚。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该损失的责任。

(六) 工资支付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工资支付的规定，乙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此外若导致用工人员采取停工、集聚围阻甲方、发包方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等过激行为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不配合解决工资纠纷的，甲方可直接从工程款中优先予划付，并按该工资总额的10%收扣罚违约金。具体执行甲方《项目部劳务用工及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制度》。

(七) 依照工程所在地文件要求，按项目部的质量、安全月度填报的上传资料计划上传资料，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诚信扣分或未得分的，则乙方按每扣一分和每应得而未得一分罚一万元的标准支付罚金给甲方。

(八) 若工程的工期、质量、进度受到发包人批评，要求甲方法定代表人、经理出席相关会议的，每发生一次，由乙方按工程造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案安全事故或进度滞后于施工计划达30天或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将

本分包工程另行分包，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且乙方应按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九) 乙方直接向发包方收取工程款将被视为违约，乙方应按该部份工程款双倍计付违约金给甲方，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十) 因乙方没有签订劳动合同，发生工伤事故而不获工伤保险赔付时，由乙方承担全部的风险与赔偿责任。

(十一) 本专业工程乙方不得转包第三方施工。如乙方擅自转包或再分包，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至的甲方、发包人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如乙方有违反分包合同的行为，乙方应保障甲方免于承担因此违约造成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及根据总包合同将负责的任何赔偿费，且甲方可从本应支付乙方的任何价款中扣除此笔经济损失及赔偿费，并且不排除采用其它补救方法的可能。

(十三) 乙方保证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均为真实有效，若因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所引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且不免除其乙方开具合法有效发票的义务。

第十条 争议

(一)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应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位于广州市的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分包工程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条款：

1、本合同有效附件：(1)《工程量报价清单》；(2)《工程安全管理责任协议书》；(3)《临时用电管理协议书》；(4)《建设工程的常用规范及标准》。

2、乙方签约人或代表人仅就本分包工程代表乙方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不可在本工程代表甲方与发包人签订任何超越本分包合同内容的文件；除非有甲方授权，否则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代表甲方在发包人文件上签名。

3、双方完善工程管理制度，对双方书函往来及时收发，如有异议，任何一方应在签收文件资料之日起，十天内提出书面意见，否则视作默认同意。

4、如本工程需使用专利技术，应经甲方和发包人同意。乙方擅自使用专利技术侵犯他人专利权的，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5、乙方已获知除总包工程价格明细内容外的总包合同的一切条款。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甲方项目部专用章只适用于该项目现场与发包人、乙方的一般公文往来、工程技术资料、现场签证、会议纪要、对内对外来往函件等工程资料，若在其他合同、协议、借贷、融资、物资设备采购或签收等文件中出现则无效。

7、双方通讯地址、收件人及送达方式

甲方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10 号

驻现场收件人：张斌

乙方通讯地址：

驻现场收件人：

送达方式：派人面交或邮寄送达。

第十二条 合同有效期、份数

本合同自工程开工之日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并结清款项后失效。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经营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10号	经营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 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电话：83834010——各科	电话：0755-33018969
开户银行及帐号：交通银行广州越秀 支行 441160620018001381079	开户银行及帐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4425010000450000156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49989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07947866
邮政编码：510050	邮政编码：518000

3、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DQ 24-07-33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1-440305-04-01-429442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58.986028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震



本工程于 2024-02-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1

查验码：113555946070529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DQ 24 - 07 - 335

发包人合同编号: 2023F204SG001

承包人合同编号: 2311-440305-04-01-429442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
中心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
中心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概算批复总投资 502.56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远洋天著社康中心位于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丽山路交汇处北侧的远洋天著华府一期D座西部裙房一层和二层,建筑面积约 1000.0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外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空调通风、智能化等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 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伍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元贰角捌分 (¥ 3589860.2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万叁仟叁佰壹拾壹元柒角陆分 (¥ 73311.7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
(3)
人
(4)
人
(5)
人
(6)
控制价
最
六、工
工
七、项
承

职务
项目经理
项目副理
技术负责人
合约经
质量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经
安全
劳资专员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陆仟元整（¥196000.00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 BIM 由发单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3.71%。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张震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0202206368	建筑工程
项目副经理	龙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320132267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冯志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 1600101106296 号	建筑装饰施工
合约经理	王文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303003141950	建筑装饰施工
质量负责人	叶汉林	/	质量员证	/	0442210700007000035	建筑工程
安全负责人(经理)	刘菲	/	C 证	/	粤建安 C3(2021)0139707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刘灿荣	/	C 证	/	粤建安 C3 (2020) 0000900	建筑工程
劳资专管员	叶海港	/	劳务员证	/	0442211300007000020	建筑工程

施工员	陈国铄	工程师	施工员证	中级	0441810294418001863	建筑装饰施工
材料员	曾冬福	/	材料员证	/	0441811194418003459	建筑工程
质检员	陈丹妮	/	质量员证	/	0442210700007000036	装饰装修
资料员	陈雪梅	/	资料员证	/	0442211400007000130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师	田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00I309200B	机电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张志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石职改办字(2021)371号	给排水
暖通工程师	陈裕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621210	暖通空调
电气工程师	郭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2103003064508	电气工程
深化设计师	高述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628200414	建筑设计
造价工程师	李双宁	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中级	建【造】11194400025276	土木建筑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

本协

十、承诺

1. 发
价款及其

2. 承
并在质量

3. 发

十一、合同

本合

本合

发

生效后 7 日

本合

叁份，发

律效力。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05月3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叁 份,发包人保存 壹 份,承包人保存 壹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壹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资

其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列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G34798694R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26572015

电子信箱：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陆建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33018969

电子信箱：dechin@deqinzs.com

1 词语

下列

1.1 合

1.2 合

4、海南梅赛尔国际医疗地下室消防改造工程

DQ 24-12-652

海南梅赛尔国际医疗地下室消防改造工程

消防专业施工合同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6日

第1页共31页

消防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方：海南新生命干细胞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海南梅赛尔国际医疗地下室消防改造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南梅赛尔国际医疗地下室消防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康祥路15号；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和范围

一、承包方式：包施工、包辅材、包料、包机具、包验收通过、包拿证、包售后维保。

二、工程承包范围：该项目施工图纸及整改方案范围内所有的消防工程内容（含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门、挡烟垂壁、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及自动喷淋灭火系统）的拆除及恢复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负一层、负二层防排烟风机换新，风管冲洗，保温换新及风阀风口换新，防火卷帘门及挡烟垂壁换新；室内外消火栓系统水泵及控制柜换新；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喷头、水泵及控制柜换新；气体灭火系统换新；防火门监控系统换新；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换新；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换新；气体灭火系统换新；管道支架除锈及刷油；疏散指示、应急照明器具、声光报警器、感烟感温探测器、消防广播等报警器具换新；信号线、报警线、广播线、应急线等线缆换新；各系统工程调试。为使得上述所列消防系统、设备能够正常使用所需的材料、设备、附件的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和维保等工作。

上述所列虽未载明，但为保障本消防系统工程顺利安装、调试完毕所必须的配置及相关工作、办理的手续，以及为确保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环保所采取的措施，质量保修期间的维修服务，也均在承包范围内。

第 2 页 共 31 页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2024年11月26日（以甲方签发的开工令上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竣工日期（工程施工完成并经甲方验收的时间）：2025年1月24日。

3、总工期：甲乙双方商定为60个日历天。

4、以上工期均为暂定，整体进度及工期随装修拆除及整改进度推进，消防不能影响医院整体整改进度【以装修单位反馈的联系单或甲方所发联系单为准，若发生一半消防进度滞后联系单，2000元/单/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方式。

工程包干总价：本合同已考虑到现场实际施工状况、施工降效、抢工、材料损耗等其它影响因素，包干价格不作调整，按甲方及划定图纸施工范围施工，固定单价按实计算工程量，承包工程内容包干价（RMB）：3878128.56元【大写：叁仟捌拾柒万捌仟壹佰贰拾捌元伍角陆分】。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设备、机械、措施费、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系统安装及调试费用、工程保修、保养、乙方配合装修施工中乙方所发生的费用、施工水电费、验收费、抢工费、人工降效费用、图纸及整改方案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所涉及的费用等。

第五条 付款方式

5.1、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作为工程预付款，计（RMB）775625.71元。

5.2、拆除工程完成，施工单位提供齐全的现场完工资料，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支付合同总价的30%款项，计（RMB）1163438.57元。

5.3、工程施工完成后，施工单位提供齐全的现场完工资料，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5%作为工程进度款，计（RMB）1357345元。

5.4、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并取得甲方认可后，经现场确认完成且甲方成本

第 3 页 共 31 页

部现场审核做简算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2%作为工程结算款，计（RMB）465375.42元。

5.5、预留合同金额3%作为本工程质量保修金，即（RMB）116343.86元保修期为两年。保修期届满，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

5.5、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45 0000 1564

第六条 工程承包方式及材料设备采购、运输、保管

（一）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包辅材、包机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消防验收通过、包取得消防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验收合格证、包售后维保的承包方式，包含消防设备器材采购、消防工程安装、报建报验、消防系统检测、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消防安全检查验收合格及消防工程保修等全部内容，工程施工含相关的部分预留预埋、管沟开挖、配合装修进行的相应局部修改（包括消防管道洞口的打洞及补洞，包含过墙、过楼板、过梁的补灰及防排烟风管的打洞及补洞）。

（二）材料采购

1、本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负责采购。设备、材料进场前，由乙方提供出厂厂家，并提供经国家消防主管部门认可流通领域证书、设备材料的相关质量证明文件，报甲方备案后购买，甲方监督检查质量。

2、乙方采购的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国家消防主管部门认可的产品，并向甲方提供样品、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等相关资料。

3、乙方设备材料到工地前，需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经甲方进行开箱检查，并核对样品后方可进场。（自甲方接到乙方电话或书面通知，超过48小时，甲方不到现场验收的，视为甲方验收通过。因甲方验收材料延误乙方工期的，乙

第 4 页 共 31 页

方的工期可以顺延），进场后由乙方妥善保管。如果出现货不对板现象乙方无条件退货外，还须按暂定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产生的延误工期不顺延。

4、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书，试验、化验报告单，使用说明，检测、检验报告和合格验收标准；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使用和安装，否则乙方应及时按合同要求予以更换外，还须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检验、检测不合格部分产生的工程检验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供的设备定货应包括足够的附件、配件和专用工具以及技术说明书；

6、由乙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的核实、接受相关文件、报告，并不免除乙方对于材料、设备质量的保证责任，材料、设备的缺陷责任仍由乙方承担。

（三）材料、设备的运输、装卸、保管保护：

1、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运至施工现场卸车并保管保护，期间的运输、装卸、保管保护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不得侵犯他人的权利（包括知识产权），乙方应当自费取得权利人的使用许可，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如甲方继续使用而承担的费用，以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质量等级及工程验收

1、质量等级：达到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如因乙方原因达不到上述工程质量目标，乙方须向甲方承担由此造成损失两倍的质量违约金（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另行聘请第三方、返工等产生的实际支出费用）。

2、施工过程中有关隐蔽工程在乙方自检合格的基础上报甲方验收，经验收通过后，由甲方在签收书面验收通知时起48小时内共同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返工，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为不影响现场施工进度，甲方接到乙方书面验收申请后，48小时内甲方不组织共同验收，视为甲方验收通过。如有需要，甲方可随时对隐蔽工程或其他工程重新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承担

第 5 页 共 31 页

由此发生的复验及返工费。若复验结果不合格,由乙方返工并承担相关费用和责
任。

3、消防系统工程的调试,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进行。

4、消防系统工程竣工验收由乙方组织,设计单位、甲方等相关单位参加,
消防主管部门验收。

5、工程验收以施工图及说明书、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的书面文件、国
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6、乙方须确保本工程一次性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如因乙方工程
质量问题造成不能一次性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
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再次报请验收,若经两次整改仍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
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整改并以乙方的名义进行报验。甲方的另行委托并不减
免乙方的任何责任,两次整改及相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费用)均由乙
方承担且乙方须承担暂定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本工程延期竣工
及交房使用的,乙方还须承担由此给各方造成的损失。

7、工程竣工后,工程变更不大的,由乙方在原施工图上加上注明及编制竣
工资料交甲方。工程变更较大的,应由乙方出具变更图纸,由乙方在竣工图上
签字。

8、本项目如消防主管部门不再二次验收或换证,乙方需要承诺所施工项目
满足消防规范,满足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标准。甲方会组织相关部门及第三
方单位进行内部验收,验收完成确认后乙方执行第4笔款项支付的条件之一;

第八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向乙方提供设计图纸套数(其中贰套作为竣工图返回甲方),并组织施
工图纸会审及施工技术交底工作。

2、负责本工程的现场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控制和管理工作,可以随
时对本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对于不符合要求之处,督促乙
方整改,确保乙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进行施工;

3、协调乙方与其它单位的施工配合工作,包括提供现有垂直运输机械、临时
水电接口等的配合工作;

第 6 页 共 31 页

4、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协助乙方办理消防系统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
算;

6、配合乙方与设计方办理施工图纸优化。

7、审核乙方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并据此计划监督乙方完
成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和内容的各系统的施工和设备安装等工程。

8、甲方委派施工现场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协调配合,负责对乙方施工进
度、质量、安全、现场文明施工等进行监督管理。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消防工程的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服务及提交消防验收
报告、与甲方指定的设计单位沟通等工作,并负责办理取得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
合格意见书。

2、严格按国家及部颁发的现行相关消防工程施工、验收标准施工,同时遵
守工地安全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并自行承担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及其它一切经济责
任。

3、工程完工未移交甲方前,负责对现场成品进行保护。

4、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做好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
等工作。

5、乙方的施工队伍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
各种设备管线,否则乙方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6、工程完工经甲方同意后7天内,乙方完成有关完整的验收资料报送消防
检测及验收部门,提交检测、验收申请报告,并与消防主管部门协调,经甲方确
认后向相关部门申请工程验收,并组织现场验收。

7、有关消防安装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在竣工后30天(日历天)内取得
消防部门颁发的消防工程验收合格证意见书)由乙方负责编制整理并按时交给甲
方审核后归档。

8、合同签订后7天内,做好消防安装工程施工的施工组织设计,各部分
项开工前要有完善的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和技术交底工
作并经甲方认可。

第 7 页 共 31 页

9、按甲方要求进场施工,并提前组织好半成品采购、运输、保护等工作。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乙方不能按照甲方批
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以保证分
包工程如期竣工。

10、乙方在进场施工前一周向甲方提交本工程详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
织设计的内容应包括设计、施工工艺、材料设备等的进场计划)。若乙方延期提
交的,则每延期一日,乙方须承担1000元/天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提供的水电接口接通施工区域内临时施工用水用电并
承担水电费用,并根据规范要求自备电缆、配电箱、表具及其他接通水电使用的
所有设备及器具;

12、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保证甲方提供的场所及设施设备使用期
间内的安全,自行保管材料物品,若由于乙方使用不当或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
和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3、乙方必须完整、及时地执行甲方指令并应严格执行有关质量和安全保证
措施、组织措施及做好现场有关记录等工作。凡是发现没有严格执行规范和合
同约定的任何情况,甲方现场代表将视情况做出口头警告、书面警告、限期整改等
处理。如情节严重或反复违反的情况,甲方将立即发出整改通知、停工整改通知,
乙方应承担有关损失和延误的责任。

14、乙方必须教育现场人员遵守甲方的有关工地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安全生产;因乙方施工人员及由于乙方施工引起而出现的质量及安全事故,一切
责任和损失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同时乙方应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过程中,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严格服从甲方及施工现场的管理和指
挥,甲方有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按有关规范检查和监督乙方施工,乙方的施工队
伍必须接受。

(2)乙方必须对进场的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办理安全教育手续,
消防安装单项工程相关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3)对每一项隐蔽工程,乙方必须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
甲方验收合格并会同有关单位、部门检验无误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4)乙方在施工的同时,必须紧随施工进度编写消防安装工程的技术资料,
每道工序施工完成后,必须立即填写资料,并交甲方一份备查,最终按质检站的

第 8 页 共 31 页

要求全部归档。

(5)按时参加监理方组织的现场施工管理例会,汇报工程施工情况。

(6)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对安
全生产的有关规定,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损失。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
质量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事故引起的全部经济、法律责任,如给甲方造成经济
损失的,乙方应该赔偿甲方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15、乙方施工人员食宿由乙方自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16、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
或扣。如出现由于工资问题,在施工现场闹事或引起政府有关部门调查的事件
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应承担消除影响、恢复施工的责任,经甲方调查属实的,
乙方应按10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施工现场的
各项规章制度,协调好和甲方及各施工单位的关系,做好交叉施工的各项安排、
和甲方及相关专业单位的配合。

18、乙方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按时参加甲方的每周工程例会,因
故不能按时参加的应提前2小时向甲方项目经理提出书面申请,并在获得甲方项
目经理批准后方可缺席(或迟到),否则甲方项目经理有权按1000元/人次进行
罚款。

19、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及其周边的施
工成果、设施和设备,若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损坏的,乙方应无条件恢复,如果由
此给甲方和其他专业分包单位造成损失(包括直接损失费和间接损失费的),均
由乙方负责全部赔偿。

20、在施工过程中如因其他施工单位的原因,造成乙方已完成成果遭受损
失的,应做好录像、拍照等取证工作,并立即报告甲方及责任方,同时乙方应立
即采取妥善措施予以保护,以防损失扩大并立即进行修复,在修复后乙方自行向
责任方追究相应费用。

21、乙方应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
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的各种证明和施工审批手续并书
面通知甲方。

22、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合同内全部工作,整理齐全竣工资料后可向甲方提

第 9 页 共 31 页

出竣工验收要求；竣工验收按国家规定程序办理，自工程经消防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出具消防验收合格证之日起十日内，乙方负责将本工程完好、清洁的移交甲方。乙方负责对已竣工工程但未正式交付甲方前的已完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和清洁工作，保护期间发生出现损坏或污损，乙方必须立即免费修复、清理，否则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复、清理，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3.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办理竣工资料的移交，编制竣工结算。

24. 乙方驻工地现场代表为：孟彪，电话：15015347837，代表乙方全面负责与本工程有关的各项事宜。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每周常驻工地的时间不低于六天，遇施工需要时，还应做到随叫随到。若乙方代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场或影响本工程的施工管理时，乙方须按1000元/次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25. 必须做好进场材料的保管工作，专人负责，做好工程验收前本专业施工成品的保护工作。

26.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和工程损失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27. 负责办理与消防工程有关的相关手续，负责与消防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保证其所负责施工的消防工程通过消防验收，并承担施工范围内的手续费、验收费用等。

28. 按甲方下达的进度指令排每月、每周进度计划、劳动力安排计划，必须达到进度计划要求，若达不到要求，则每延期一天，乙方须承担1000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7天，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包权利，乙方已完成合格的工程量按80%结算。

29.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质保服务措施等相关文件和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隐瞒。

30. 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排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按照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消防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主动向甲方提供有关消防设施安装调试记录、开通报告、隐蔽工程记录和消防工程使用手册等文件资料，切实履行交接手续并主动做好工

第 10 页 共 31 页

程的后期维护保养工作。

第九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消防主管部门批准的且经优化的施工图纸和国家有关消防系统工程规范、技术要求施工，确保本工程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

2. 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有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必须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办理有关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工期相应顺延）。设计变更另行计费，且消防施工单位提出的变更必须符合规范、技术标准要求，并经相关单位认可。

3. 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安全部位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双方确认后，乙方工期相应顺延）。

4. 在施工中由于乙方本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构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 设计变更须由设计单位出具书面变更通知或设计修改图。

6. 施工期间，凡发生工程业务联系单（非设计原因）、技术核定单等，必须由甲、乙双方办理书面签证手续，否则，视为无效文书。

7. 工程设计变更通知单（包括设计修改补充图）、业务联系单、技术核定单等，凡涉及工程量、单价增减时，甲方、乙方应及时办理费用的签证认定手续，以作为工程竣工结算的依据。

8. 工程量及价格签证按以下程序进行：

(1) 施工现场发生施工项目的各项签证及签证费用，乙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影响到当日施工进度变更的工程量核定甲方必须在8小时内完成，其它签证或变更在甲方收到签证申请后的7天内进行工程量的审核确认。

(2) 工程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标准格式向甲方报送变更签证单（包括签证的原因、现场确认工程量的原始记录、签证部位的照片或录像资料），逾期办理的视为乙方放弃。

(3) 甲方收到乙方的变更签证单后，按照甲方内部的管理流程进行审批，经甲方审批确认后，书面签发给乙方作为结算依据。

9. 由工程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增减费用，工程量按变更部分图纸工程量计算或签证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第 11 页 共 31 页

10. 乙方要求的非设计原因变更应在未施工前15天向甲方、监理单位书面提出，经甲方、监理单位同意并办理书面认定手续。

11.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第十条 安全文明施工

1. 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要求和甲方有关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加强对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时间、现场环境卫生及场外污染的管理，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2.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在施工过程中，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工伤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乙方管施工必须管安全，一旦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积极组织抢救，保护现场，负责事故处理，承担全部事故费用及伤亡指标，并及时上报国家规定部门、企业上级主管部门和甲方；

3. 乙方的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安全帽等个人防护用品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须按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相关保险，否则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 and 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有人员未持证上岗，乙方须向甲方承担100元/人/次的违约金，且发生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若因乙方未履行该义务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乙方应按规定办理综合保险并为施工现场内从事危险作业的乙方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支付保险费用。若乙方未办理相应的保险，由此所引起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本工程施工期间应自备消防设备和器材，遵守政府有关安全消防和施工安全用电的规定及甲方的有关要求，违反上述规定，则应承担全部责任。

6. 乙方夜间施工应提供足够的照明和警示标志，确保安全。

第十一条 竣工结算

1. 甲方、乙方约定本工程结算的前提条件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使用及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工程备案资料并完成工程竣工备案，乙方在达到约定的结算前提条件时应在15天内将本工程的结算报告及以下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甲方审核。

- (1) 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
- (2) 竣工图纸（经甲方盖章确认）
- (3) 设计变更资料

第 12 页 共 31 页

(4) 施工现场签证

(5) 竣工结算书（另附电子版）

(6) 工程量计算书（另附电子版）

(7) 工程预算书（另附电子版）

(8) 开工报告或开工令

(9) 竣工验收意见书

(10) 甲供材料清单及出单单

(11) 其他与结算有关的资料

2. 如由于乙方未能按时移交工程或资料欠缺或不核对工程结算等原因而拖延时间的，甲方有权将结算计划相应顺延。

第十二条 工程质量保修

1. 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二年，自消防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合格意见书并由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二年内乙方免费维修及保养。

2.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 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达到2次/月，以书面记录材料为准。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如乙方更换维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不履行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10%的劳务费。

乙方联系电话：孟彪，乙方联系人：15015347837。

第十三条 关于工期延误及工程移交的约定

(一)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

1. 对以下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和设计变更，经双方签字确认后按实际工程量相应计算工期的顺延。

(2) 每天白天（8:00~18:00）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的，经甲方签字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

(3) 因设计变更、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的，经甲方签字确认后工期可以顺

第 13 页 共 31 页

延,但不增加工程价款及其它费用。

(4)合同中约定或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2、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7个工作日内,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给予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乙方即可视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3、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0.5%承担违约金,延误工期在7天以上的(含7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有权追究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4、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但不增加工程价款及其它费用。

5、乙方接到甲方现场代表的书面进场通知后,必须按书面进场通知指定时间要求进场施工;如无正当理由未按期进场的,每延期进场一天,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的0.5%承担违约金,延期进场在7天以上的(含7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双方商定工期时已经考虑近期天气因素、法定节假日对施工的影响,遇雨天及法定节假日工期不顺延。

(二)关于工程移交的约定

1、乙方应在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之日起七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成品移交申请,甲方(业主)应在收到申请后五天内与乙方一起对成品的规格型号、功能参数要求、数量、完好情况进行清点并将验收合格资料及竣工资料移交甲方管理,双方确认后由甲方负责管理,若出现人为的(不是乙方原因)损坏等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乙方不负责。

2、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制定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为甲方培训维护人员共计23人,直至能够完全独立操作为止。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受损情况,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事件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10天向甲方报告一次情况,直到事件结束。甲方应对事件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2、不可抗力事件给双方造成任何损失,由各方自行负责,合同价格不得因

第14页共31页

不可抗力影响而做任何调整。若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解除后,价款按照已通过验收合格的工程量结算。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须按合同总价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监理单位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由此增加的费用甲乙双方另行商议。

2、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停工连续达三个日历天及以上并经甲方书面催告仍不复工的或者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停工累计超过七个日历天的,则均视为乙方违约,对此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须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外,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3、甲方应按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因甲方原因未按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应付款的0.1%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约定的数量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的,则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5、本合同甲方一经发现乙方有第三方转包或分包行为,即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立即纠正并按暂定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须向甲方承担的罚款、违约金和赔偿金等款项,甲方均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收,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7、若乙方在没有相应的企业资质和相关的生产许可证等资质的情况下,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的20%的违约金,基于本合同所完成的工程成果由甲方无偿享有,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

8、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所要求的材料施工,若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材料,将处以合同总价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并无条件更换为甲方指定材料。

9、因使用工程材料的材质、质量和品牌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百分之二的违约金,且无条件免费进行更换,若在规定时间内未整改更

第15页共31页

换的,甲方有权委托其它单位代为更换,乙方须承担双倍的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收,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10、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或未通过政府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否则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1、本合同签订后,除另有约定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的规定有不一致之处,除属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外,以合同约定为准),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擅自终止本合同的,则视为违约,违约方须承担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12、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程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除外。

13、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4、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各项材料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符合国家相应标准的要求;如发现提供假冒伪劣和不合格产品,一经发现则处以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并无条件更换为甲方指定材料且承担相应的费用。

15、乙方施工队伍无故延误工期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第十六条 关于售后服务承诺

1、乙方对自己施工的部位,自消防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实行两年的保修。保修期内,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乙方必须保证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通过每年消防检验(费用乙方自理);若是乙方责任未通过年度检验,由乙方承担该年度检验的相关费用并整改至检验合格。

2、为保证系统的运行质量,乙方对在运行的系统每月免费巡检一次(月检),每年对系统进行全功能的免费调试(年检)。如遇到消防部门检查,在保修期内乙方免费派人陪同检查。

3、保修期内,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或使用单位)通知后4小时内到现场维修;如超过8小时不维修,甲方(或使用单位)有权另行委托维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费用额无须乙方审定;超出质保金的维修费用部分由甲方与乙

第16页共31页

方追偿,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追偿通知后支付。

4、超出保修期后,由甲方(或使用单位)与乙方另行签订维修协议,维修协议应本着平等互利、公平公正、友好协商的原则进行协商,乙方不得拒签。

5、房屋竣工交付使用后,因本消防施工而产生质量问题,导致事故,或影响使用的,乙方应当负责维修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项目建设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发生纠纷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否则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一方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书面协议终止合同的;
- (2)人民法院要求暂时停止合同工作的。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与份数

1、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并结清款项之日起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签署时间在后者为准。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章)

签约代表:

开户帐号:

开户银行:

全称: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章)

签约代表:

开户帐号:

开户银行:

全称: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17页共31页

5、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西外大街6号一、三、四层暨验光配镜中皮肤毛发护理中心等工程-零星机电安装工程

DQ-GC-HT- 25 - 01 - 047

客户服务



合同编号：2024-XXJS-01-BJBY-ZY-006

建筑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西外大街6号一、三、四
层暨验光配镜中心、皮肤毛发护理中心等工程

分包项目：零星机电安装工程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西外大街6号一、三、四层暨验光配镜中心、皮肤毛发护理中心等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京贝仪医疗设备厂西外大街6号一、三、四层暨验光配镜中心、皮肤毛发护理中心等工程-零星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6号中仪大厦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工程图纸中标明的以及工程规范（国家、行业工程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标准）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零星电气工程、零星给排水工程、零星暖通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供应材料、施工、任何必要的检测、深化设计、设备调试、与其它专业的协调和配合以及为完成竣工验收、竣工清理、成品保护及保洁、交付使用、质量保修所需的所有工作。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相关规范规定。（本工程建筑面积为4550 m²）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万零壹仟捌佰贰拾叁元捌角伍分，（小写：2201823.85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贰万零贰拾壹元捌角捌分，（小写：2020021.88元）。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捌佰零壹元玖角柒分，（小写：181801.97元），税率：9%。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总价（大写）：伍万捌仟壹佰玖拾贰元壹角柒分，（小写：58192.17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万叁仟叁佰捌拾柒元叁角壹分，（小写：53387.31元），税率：9%。

四、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2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1月1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合同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实际开工日期和计划开工日期产生的差异均不能构成分包人作为费用或工期索赔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应建设单位、承包人要求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实际开竣工日期、施工工序的调整及实际施工周期的延长或压缩均不作为合同价款及结算价款调整的依据，所有风险和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六、安全文明标准

安全文明标准：达标（达到北京市标准化达标工地标准）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1. 本协议书；
2. 成交（或中标）通知书；
3.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4.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合同履行过程中, 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合同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分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并与承包人共同就本分包工程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一式六份, 其中承包人三份, 分包人三份。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分包人双方签字盖章(须加盖骑缝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10.22

合同订立地点: 海淀区太平路44号

承包人: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邮政编码:

分包人: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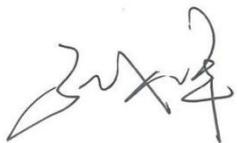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713861283

邮政编码: 518000



二、拟派项目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年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参加工作时间	2009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40582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工、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1	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南水镇政府办公场所改造工程施工	361万元	2024.10.25-2025.1.24	已完工	合格
2	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3万元	2024.10.25-2025.2.11	已完工	合格

注：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注册证及社保情况。证明材料：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技术职称证书及在本单位社保情况。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1046号天马综合楼516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1-2041.10.11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5日-2025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王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01-28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405822

聘用企业：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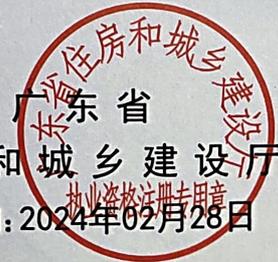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27至2027-04-2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6-30至2026-06-30）



王伟

个人签名：王伟

签名日期：2025.01.1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9980

姓 名:王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1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1月07日

有效 期:2023年08月25日 至 2026年11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5日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18784**
No.



姓名: 王伟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3年10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3年06月02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王伟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Issued on _____

13441150104422577

姓名 王伟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1621198310283012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本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106102035248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年 10月 10日
Year Month Da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伟

社保电脑号：605452050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20128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108.56		261.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66d2eb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DQ-2410-581

DQ 24 - 10 - 581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 装修工程定点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装修工程定点服务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4-03691744

甲方：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3613000.00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壹万叁仟元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南水镇人民政府办公场所改造工程

1.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1.3承包范围：成交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

1.4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1.5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工。

1.6工程质量：合格。

1.7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3613000.00（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壹万叁仟元整）（其中暂估金额1715889.17）

合同总额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2.甲方工作

2.1开工前确认乙方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尽可能地提供电讯之便。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驻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

3.乙方工作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设计交底及现场交底，于开工前7天提交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以及人员配备资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等）和进度计划给甲方审定。

3.2指派王伟为乙方驻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由下述几点而产生的相关一切经济问题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3.1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3.2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处理

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3.3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4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5 按附件签订《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3.6 按附件签订《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4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政府或有关部门的行为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动工、影响工期的，可根据具体情况顺延工期。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如发生上述所述情况，乙方应在事发后24小时内告知甲方，并提供足够证据予以证实，否则甲方将不接受乙方擅自顺延工期的做法。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5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参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甲方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甲方在双方确定的验收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担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5.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移交甲方管理日起计算，装修工程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6 关于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6.1 付款方式：2.其它支付方式：（1）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5个工作日内按成交价格（扣除暂列金额）的55%支付预付款给成交供应商；（2）工程进度款：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工程量的100%并经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80%；（3）工程结算款：成交供应商清场撤场、且竣工结算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如审核产生的第三方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至结算价的97%，余下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4）质量保证金：竣工结算总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①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工程结算审定，结算尾款支付至结算价的97%，余下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②质量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一年），如无质量缺陷遗留问题，双方对质量保证金结算清楚后，余额本息退还给成交供应商。

6.2 乙方申请工程款同时，向甲方提供等值有效的工程发票。

7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该合同价款包括了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7.2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7.2.1 乙方所编写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在合同期内，不因由于燃料、电费、运输费、任何税率、税种、货币汇率升降、工资、地方政府征收的有关费用、材料差价等引起的价格波动而调整，也不因交通管制、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配合

服务、临时赶工等情况可能引致的费用调整,并已充分考虑了其他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7.2.2乙方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乙方未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尤其是有着与本工程相类似的工程施工经验的乙方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乙方承担,合同价不会因乙方的设计问题、估算错误和漏项而做出调整。

7.3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7.3.1本合同属总价包干合同、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包干。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除外)不予增加,即使工程量清单有漏列,只要施工图纸已有相关内容,均不调整价款。

7.3.2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范围:

- (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估价项除外)增减经费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确认后实施;
- (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
- (3) 金额在1000元以下的变更不做价款调整。

7.4调整方法:

7.4.1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任何变更洽商须有监理单位(如需)、甲方签字才能生效,乙方因没有遵守此条款引起的任何返工,其损失或工期延误都应由乙方负责。

7.4.2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按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发生额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

7.5设计变更及设计外新增工程项目的结算方式

7.5.1工程量清单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7.5.2工程量清单有类似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换算进行结算;

7.5.3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的项目,按照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计价,总价给予下浮,下浮率=(1-成交价/最高限价),其中人工、机械台班价格按施工当期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相关文件发布的价格执行,材料设备价格按以下约定方式结算:

- (1) 工程量清单有的材料设备,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 (2) 工程量清单没有的材料设备,有指导价的按照如下优先顺序确定设备材料价:
 - I、按施工当期项目所在地的工程造价信息相关文件对应材料的市场参考价及市场行情价较低者结算;
 - II、按施工当期项目所在地工程造价信息相关文件对应品牌材料设备的厂商信息价格下浮10%结算;
 - III、按施工当期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相关文件对应品牌材料、设备价格下浮10%结算。
- (3) 工程量清单和指导价都没有可参照的材料设备,由乙方按照市场报价,由甲方监理单位及甲方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

7.5.4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且无相关定额的项目,乙方按照施工当期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送甲方/监理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措施项目费不另计。

7.5.5本合同总价已包含措施项目费、预算包干费,不再额外计取。

7.5.6其他

(1) 乙方因拖欠外包队、分包人(自有分包人)及材料设备乙方费用而发生的债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乙方应按规定计取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并列入工程造价,在竞标时不得删减。其他的措施项目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自行计算。

(3) 规费和税金。规费是指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包括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

保险等；税金按规定计取。

(4) 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5) 乙方应在考察施工现场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实际工程量及自身劳动力安排,充分考虑如施工人员(含管理人员)的食宿以及材料加工场地、人员及材料的运输等与此相关的费用,并将此部分费用纳入报价中, 结算时不做调整。

(6) 计日工核算,乙方必须在发生计日工24小时内,向监理人和甲方提交现场签证,否则不予计量。

8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8.1工程所需材料,需经甲方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如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场地。

8.2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检验,检验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8.3材料设备和设备差价的处理方法:如遇材料涨价,甲方不再另外调整。

9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9.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2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现场所有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9.3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平整,施工范围内的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设备、材料的提供及施工。

10奖励和违约责任

10.1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0.2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3本工程所有设计更改,必须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才可实施,否则视为无效;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而单方面更改设计并实施,则被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修复至原约定的设计,并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10.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甲方确需提前使用,可与乙方就现场情况确认及记录有关资料。

10.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0.7乙方发生下列条款的任何一条,甲方有权声明终止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

(1)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宣告破产、倒闭,与债权人达成协议;

(2) 办理清算;

(3) 办理公司的重整;

(4) 与其他公司进行合并;

(5) 经甲方确认已经丧失偿还债务的能力;

(6) 严重违反合同重要条款约定。

10.8本合同依照合同规定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撤走所有人员与工具及器械等。否则乙方放在地上的工具、器械等将被认为废弃物,甲方有权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11保密

11.1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泄露、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争议或纠纷处理

12.1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采购单位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

请仲裁解决。

13不可抗力

13.1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14其它约定

14.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本合同一式8份，由甲乙双方盖章即生效，至双方履行完合同权利义务时终止，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甲方联系人: 李小姐

联系电话: 7718025

合同签订日期: 2024.10.24

合同履约开始日期: 2024-10-25

合同履约截止日期: 2025-01-24

乙方(盖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乙方联系人: 叶海港

联系电话: 18826232860

合同签订日期: 2024.10.24

附件1

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致: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本人王伟, 居民身份证号: 220104198201280618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 粤2442013201405822)受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委派, 拟在南水镇政府办公场所改造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为加强本项目管理, 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 圆满完成本工程, 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第5页-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组织，指挥，管理，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在本项目完成后的合同责任保修期内，根据项目实际保修工作需要也能随时到场负责指挥，安排应做的保修工作。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如有则由采购人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严重影响本工程的，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3.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记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伟

2024年10月24日



附件2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

致：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本人叶海港，居民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编号：粤建安C3(2019)0044412）受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委派，拟在南水镇政府办公场所改造工程担任项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一职。为加强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

3.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记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签名）：叶海港

2024年10月24日



2、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HN-YYDS-ZY-029

合同编号：HN-YYDS-ZY-029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
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
工程

建设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4201780
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8-12-04
5.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6. 联系人及电话：饶建平 13058012489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4500001564
9. 专业分包法定代表人饶建平（身份证号：362202197502025339）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总包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 1.2 分包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和梨香路交汇处东北侧
- 1.4 分包范围：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一般计税方式（简易征收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 1.6 分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同时包工、包料（除约定甲供材外）、包机械、场

内材料运转、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材料复试、成品保护及维修、完工清理、包赶工费、加班费、安全及劳保用品、随手工具、机具等各类费用，包检验、包实验、包验收通过直至满足甲方要求，包各类手续费及税费，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增值税计入分包合同总价并单独列项。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叁万肆仟伍佰贰拾肆元玖角肆分（小写：1734524.94元）；其中人工费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肆仟陆佰玖拾陆元柒角叁分（¥604696.73元）；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伍佰陆拾伍元叁角陆分（¥79565.36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叁仟贰佰壹拾柒元陆角陆分（¥143217.66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 1.8.4 双方的议价记录
-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完成甲方要求范围的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并确保通过工程验收合格。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2024年10月25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2025年2月11日。

具体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工期，乙方

对此无异议。

3.3 本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10 天。

3.4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则工期顺延：

3.4.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

3.4.2 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连续七天以上），且甲方书面认可；

3.4.3 甲方书面认可的其它原因。

3.5 因上述原因发生工期延误，乙方须在造成工期延误事件发生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并附上相应的证据资料，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甲方批准时间顺延阶段工期或总工期，但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费用的调整。如乙方逾期未向甲方提出报告，工期不予顺延。

第四条 工程质量要求

4.1 工程质量目标：必须达到合格，并符合国家、行业及深圳（工程所在地）强制性技术标准和的要求，同时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签订《工程质量管理协议》（附件一）。

4.2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工期进度、文明施工、协调配合等方面达到甲方要求，本分包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人民币 52035.75 元（大写：伍万贰仟零叁拾伍元柒角伍分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额的 3%）。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后七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无误并按本合同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后无息退还，若乙方不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办理工程结算，不予支付工程款，若乙方出现违约或欠付农民工工资的事实，甲方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若金额不足以抵扣，则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备注：履约保证金：已合作的专业分包单位可按欠款抵，未合作过的专业分包单位按合同价的 3-5%收取，专业分包合同履行上限为 30 万。可在前三次过程工程款支付中抵扣）

4.3 乙方应认真按照甲方安排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建立内部“三检制”为甲方验收积极创造条件，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及时整改。

第五条 结算方式

5.1 合同工作内容：

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的施工，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采用综合单价包干，乙方须综合考虑工期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合同综合单价。单价均已包括本承包工程自施工准备直至满足设计和验收要求的全部工

作内容及其费用。

5.2 工程量计算：

按施工蓝图、设计变更，甲方项目工程部下发的工程指令计算工程量。①工程量按施工图、现场工程师签字确认的图纸及《市政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7-2013)计算；②设计变更造成返工的部分依据本合同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③没有施工图纸的，工程量根据承包人的现场签证计量；④既没有图纸也没有变更单、签证的，不予计量。

5.3 合同单价：



40	标志牌	159.6	168	21	8.4	42	21	420	
41	标志牌	1444	1520	190	76	380	190	3800	
42	标杆	513	540	67.5	27	135	67.5	1350	
43	标线	45.6	48	6	2.4	12	6	120	
	照明工程								
44	常规照明灯	3800	4000	500	200	1000	500	10000	

合同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该固定综合单价视为乙方充分踏勘施工场所确认价格；任何情况下不作调整。包干内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不含增值税）、赶工费、加班费、安全文明施工、安全及劳保用品、随手工具、机具及各类费用等。业主未认可的变更、签证、索赔费用，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签证、索赔。

内部签证执行甲方内部签证管理制度，具体格式见附件二。

5.4 结算金额：

结算金额 = 工程量 × 合同单价 - 应扣款项 + 增值税金额

税金及相关的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协助甲方办理抵税事宜。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填写错误、不合法或涉嫌虚开，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

5.5 结算办理程序：

5.5.1 月度预结算

每月 10~15 日办理上月 15 日至本月 14 日的月度结算，月度结算作为支付工程进度款及完工结算的主要依据。由甲方项目现场工程师负责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并交相关岗位人员评定，每月 10 日前交项目商务管理部办理月度预结算。

月度预结算流程：甲方项目现场工程师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甲方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协调配合等方面进行评定后→甲方项目商务管理部按规定审核→甲方项目经理审定签字→甲方分公司终审。

5.5.2 完工结算

工程完工后 7 日内乙方必须将完整的完工结算书（包括与此有关的所有结算资料）一次性交甲方项目部审核，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对乙方结算的审核，甲方项目部应在收到乙方结算书 14 日内审核完毕，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后报甲方分公司终审。

若乙方不按上述约定期限提交完工结算书（包括与此有关的所有结算资料）或不予

配合甲方对其结算进行审核的，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催促通知，自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14日内，乙方仍不提交或不予配合的，则以甲方单方审核的结算为乙方审核的结算为乙方最终之完工结算。

完工结算流程：乙方预算人员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再根据本合同的相关规定、编制工程完工结算书，与验收单一起递交甲方项目部审核→甲方人员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协调配合等方面进行评定后→甲方项目商务管理部按规定审核→甲方项目经理审定签字→甲方分公司终审。

完工结算过程中，甲方任何人员的签字都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直到甲方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才能作为完工结算的依据。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工程款支付需同时满足“支付条件”，在30个工作日之内，按每月甲方审核确认的预结算金额的70%支付；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完结算后60个工作日之内付款至结算价款的97%，甲方预留分包工程最终结算价款的3%（防水工程预留最终结算价款的10%）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扣款事项且乙方尽到保修义务的，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工程尾款。

6.2 支付条件：

(1) 乙方无拖欠工人工资情形，出具农民工工资支付表，经承包人审核确认，承包人代发工资的，完成农民工工资代发审批流程；

(2) 乙方申请支付工程款依据的工程结算书已经由甲方最终有效确认，付款期限已经届满；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供了足额的建筑业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甲方已完成发票认证；在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进行阶段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误、遗漏或重复的，甲方有权予以修正，并在下期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备注：工程预付款视项目及分公司的具体情况自行考虑）

6.3 为了保证本合同各项履约指标的有效实现，在适当的时候，甲方保留下述权利：乙方收取工程款时，必须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代为支付的，分包人应出具代发农民工工资委托书（附件八），完成农民工工资代发审批流程后，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直接支付至农民工个人银行账户，在进度款中予以等额扣除，每期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表中的工资总额不能高于该期应付分包款总额，优先保证农民工工资发放，未支付当月农民工工资前，不得支付分包方当期其他工程款。其余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法人帐户上。

6.4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30日内，向甲方提供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加盖与本合同中乙方名称一致的发票专用章（如税务部门要求合同、发票等备

案登记的，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并办理相关手续)。

6.5 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于发票开具之日起 30 天内提供给甲方，如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合规、不及时、无法认证，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付款逾期，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利息、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6.6 若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 3 个工作日内必须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其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以作为甲方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抵扣凭证。

6.7 甲方将仅向乙方本单位名下银行账户支付工程款，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委托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人代为收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6.8 当乙方收款银行账号发生变动时，应以函件的形式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若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通知之前已按原账号支付工程款，则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9 甲方有权选择货币以外的形式（包括且不限于银行承兑、商业汇票、实物抵债等）向乙方付款，乙方应自行承担票据贴现、承兑、实物权利取得等产生的一切相关利息、费用等。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型号	厚度	品牌	生产厂家	备注
1	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						

7.2 乙方自购材料的采购

乙方必须按照《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的约定采购材料，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

7.3 乙方材料的验收、管理

乙方采购的材料与设计或《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的约定不符时，乙方应按甲

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采购的材料，由甲方负责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使用不合格或劣质产品导致的质量/安全事故，除由乙方承担事故造成的全部损失外，甲方对乙方另处以2~10万元罚款，并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时由乙方另付。

由乙方承包购买的材料，乙方必须采购合格的材料，收集材料生产厂家的生产许可证、国家免检证、准用证，并提供工程所在地省/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的有效材质证明和产品合格证，并报甲方备案；

乙方采购材料的装、卸、运输、保管、检验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运入施工场地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分包工程。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得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乙方应与供应商每月结算一次，如果乙方延期支付材料款，则每延期一天按应付款的0.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如延期超过两个月，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材料款并支付给供应商。

因乙方原因，导致材料材质的确认工作受到影响，应当立即整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确认材料价值2倍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机械设备供应

8.1 分包工程所需的机械设备均由乙方自备，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提供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施工组织设计和（或）分包工程质量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乙方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甲、乙双方职责

9.1 甲方职责：

9.1.1 甲方驻现场代表姓名：陈铁军

甲方驻现场代表权限：负责履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负责现场协调乙方施工，并为乙方施工提供方便，但有关本工程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进行贷款、融资、提供担保、保函、信用证、开立银行账户等和经济相关的各事项需甲方事先另行书面授权；

9.1.2 负责施工前对乙方进行书面技术交底和安全环境教育交底，向乙方明确施工技术、质量、安全、环境、节约、工期、文明施工、成品、半成品保护等要求。并进行

监督、检查和作好记录；

9.1.3 甲方需要变更施工设计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工程指令要求；

9.1.4 甲方配合乙方解决与本工程其它施工单位的协调事宜；

9.1.5 甲方为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电、现有垂直运输、运输道路和存放施工材料、设备的场地；

9.1.6 甲方负责组织有关人员共同审定施工组织设计、质量验收，确保专人协助与乙方处理施工过程中的问题；

9.1.7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如乙方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不能达到业主和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少付或缓付乙方的施工进度款，直到乙方达到约定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9.1.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资支付进行监督，督促其依法支付农民工工资；

9.2 乙方职责：

9.2.1 乙方代表

乙方驻施工现场代表姓名：王伟 身份证号：220104198201280618。

乙方驻施工现场代表权限：乙方代表负责履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项目经理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若经发现，甲方可立即要求乙方更换，且乙方需承担5万元/次的违约金，甲方可在支付当期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乙方代表易人应提前7天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责的责任和承诺。

若甲方不同意乙方现场代表易人，乙方坚持易人，则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合同期内，乙方驻现场代表必须有超过85%的工作日在施工现场负责组织、管理乙方的施工人员。

9.2.2 乙方必须保持施工现场整洁，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及甲方公司对施工现场质量、安全、工期、成本和文明施工等有关规定，并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费用和罚款；

9.2.3 乙方必须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备注：分包合同有约定时）、施工、竣工和保修。乙方在审阅分包合同和(或)总包合同时或在分包合同的施工中，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甲方；合同约定的设计（深化设计）内容必须由甲方项目技术部门审核确认。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分包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要相应的设计资质的，乙方应在其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允许的范围内，在甲方提供图纸的基础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进行深化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应的设计资质，应由乙方委托具有相应

资质的单位进行深化设计。乙方对自行或委托设计的图纸负有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9.2.4 乙方必须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承担工程未交付使用之前发生的损失修复费用（如甲方造成的损坏由甲方负责修复）；

9.2.5 乙方必须在施工开始 7 天前，向甲方提供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方案一式 4 份，乙方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批手续齐全，并参加甲方组织的各种有关的交底工作；

9.2.6 乙方必须允许业主、监理、甲方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合同有关的乙方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乙方应提供方便；

9.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及时提供报验资料，在工程施工完成后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资料，经甲方资料员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工程款；

9.2.8 乙方不得将分包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违法分包给第三人。如乙方转包分包工程或违法分包工程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9.2.9 乙方人员在未取得甲方授权的情况下不能越权直接与业主、监理单位发生工作关系；

9.2.10 乙方必须组织具有技术能力、素质较高的青壮年工人，并配合专业技术、质量、安全等管理人员，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服从甲方对现场的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9.2.11 乙方必须主动及时按照甲方及地方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和要求，到建管、劳动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若乙方逾期未办理规定手续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其承包价 1% 的罚款，并直接从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无须征得乙方同意。若乙方未办理相关手续受到政府有关部门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因此而对甲方的处罚）。

9.2.12 乙方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其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9.2.13 乙方应在收到开工通知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乙方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的报告，包括项目经理、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的姓名、岗位、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事项，以及与上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并按名单委派现场管理人员，对其现场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收发文件等行为乙方均予以认可。乙方拒不提交上述文件的，上述人员属于无权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9.2.1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现场管理人员。若甲方发现乙方现场管理人员与名单不一致的，有权要求乙方在 3 日内向甲方重新提供新的管理人员名单，乙方同时需向甲方支付 500 元/人/次的违约金，甲方可在支付当期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9.2.15 乙方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场地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开一天按 500 元/人/天计取违约金，甲方可在支付当期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9.2.16 乙方保证在履行分包合同过程中不侵犯甲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在深化设计、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本工程有关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9.2.17 乙方应按月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并有义务对其工人进行有效的安抚管理，不得明示、暗示、纵容工人采取极端措施讨薪。凡发生工人直接向甲方讨薪，聚众扰乱施工现场生产秩序或甲方办公场所工作秩序的，甲方有权按每人每小时 1000 元计取乙方违约金，同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甲方可在支付当期工程款时直接扣除违约金及有关损失。

9.2.18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放缓施工，否则乙方应按照每天 10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停工或放缓施工达 1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因停工或放缓施工引起甲方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违约金及有关损失。

9.2.19 乙方应当与工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每月向甲方提供上月乙方在本工程上所有工人的劳动合同签署情况、出勤情况、工资核算支付情况及人员变动情况的书面记录。

9.2.20 必须服从项目实行门禁系统封闭管理，通过劳动合同登记、IC 卡发放、考勤刷卡、出勤核对、工资发放监督、退场退卡等环节配合项目部实现实名制管理目标。

第十条 安全生产

10.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部门制订的职业安全健康的法律、法规。

10.2 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附件三，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严格执行。乙方应当配置至少 1 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根据所承担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和施工危险程度增加。

10.3 甲方指派专职安全员负责指导、监督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乙方必须执行甲方的“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要求，服从甲方管理，接受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并按有关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管理及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并尽快妥善处理。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和相关费用。

10.4 乙方必须具备相应的安全资质。

10.5 乙方必须配备专（或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1 人，安全员必须具有安全 C 证，并由甲方现场安全部统一管理；若乙方未配齐安全员，则由甲方配齐，每人按 6000 元/月标准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备注：专业分包钢结构、外墙装饰、基坑支护、玻璃幕墙、吊装等需配备安全员，其它专业分包由分公司自行确定）

10.6 乙方对安全文明施工费应专款专用，并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承包人有权责令分包人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分包人承担。

10.7 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品（反光背心、安全帽、安全带）统一由承包单位采购划拨，费用从分包人当月结算中扣除。其他安全防护用品在使用之前需要分包人向承包人报验，经承包人安全负责人、材料员验收合格并提供合格证后方可使用。如分包人未经许可擅自使用，或在使用过程中使用不合格安全防护用品，则给予 10000 元的罚款。分包人应给现场施工人员统一着装，特殊工种须配备带荧光标识的工作服，费用由分包方自理。

第十一条 CI 与文明施工

11.1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现场的文明施工要求，无条件接受甲方文明施工现场管理的各项规定并遵照执行。乙方在施工中必须做到工完场清，确保工作面内的清洁卫生；并主动搞好成品保护，不得损坏其它成品和半成品；搞好保卫和防火、防盗、防爆、防哄抢工作。

11.2 如遇有项目现场考察等交流活动，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做好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不得提出费用上的要求。

第十二条 环境保护

12.1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做好噪声和污水排放、固体废弃物处置及水电能源的消耗等各项环境控制措施，确保符合甲方的环境管理体系目标和要求。

12.2 乙方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应按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采取环境保护具体措施，防止环境损害和环境污染，并承担自身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责任。

12.3 乙方应最大限度控制扰民问题，如发生一次扰民事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

第十三条 临建及水电的使用

13.1 乙方施工人员的住宿、仓库、办公室及生活用水电等由乙方自理，若需甲方提供住宿，甲方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提供，费用 2000 元/月·间，由乙方承担费用，生活水电费按实收取。

13.2 乙方施工用水源、电源接驳由甲方提供，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四条 保修期与缺陷责任期

14.1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分包工程的保修期为 2 年。保修期自单位工程竣工之日开始计算。

14.2 本工程的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竣工之日开始计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扣减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后，质量保证金余额无息退还。

14.3 在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缺陷或损坏致使分包工程或某项主要设备不能按原定目的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延长缺陷责任期。

14.3.1 保修期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装修工程为 2 年； 6. 其他工程保修期限为 / 年。

14.3.2 缺陷责任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且发包人预留质量保证金的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缺陷责任期一般为 6 个月、12 个月或 24 个月。

14.4 保修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无偿返修，并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若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的 24 小时内不予以响应，或未付诸实质性行动，甲方可另安排队伍维修，按照维修费用的 2 倍直接在乙方的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或保修金退还后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另付。

第十五条 违约处罚

15.1 乙方必须自始至终地按要求完成所承担的工程施工任务，如工程施工明显影响整个工程工期、质量要求或将工程转包、再分包给他人或中途毁约停止施工，甲方有权解除工程合同，限定乙方退场日期，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按所承担合同价的10%对乙方予以处罚，履约保证金不退还。若乙方在甲方限定日期内仍未退场，甲方可安排续接合同施工任务的单位进场施工，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纠纷及乙方经济损失均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对乙方办理已完工程项目的结算。

15.2 若乙方原因工程不能按期完工或造成节点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工期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按工期每延误一天按结算款的百分之一处以罚款，履约保证金不退还。

15.3 若乙方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根据合同及甲方要求整改直至符合要求，期间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除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外，另外按结算总价的3%对乙方进行处罚。

15.4 若由于乙方的原因安全、文明施工未能达到合同目标，甲方除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外，乙方还需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15.5 乙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合同金额（含增值税）10%的违约金。

- 15.5.1 不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纳税人资格；
- 15.5.2 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15.5.3 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是乙方以外的主体开具；
- 15.5.4 拖欠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累计达100万元以上；
- 15.5.5 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已过认证期限或距认证截止日期不足90天；
- 15.5.6 提供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15.5.7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 15.5.8 其它导致甲方无法进行增值税抵扣的情形。

乙方存在以上情形的，还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同时不免除乙方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义务。

第十六条 索赔

16.1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随时变更乙方的承包范围或增（减）乙方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按甲方变更内容组织施工，同时乙方须在报甲方同意后自行调节劳动力及机具、材料，并同意放弃向甲方提出任何违约索赔主张。

16.2 如果因业主原因，工程出现停（缓）建，甲乙双方共同向业主办理相关索赔签证手续，在业主认可索赔的基础之上，甲乙双方才能协商损失的赔偿事宜，甲方单方面不予认可任何损失的赔偿事宜。

16.3 如果因业主改变乙方承包工作范围内的材质或工程作法时，本合同自行终止。甲方有权根据业主改变的工程做法及材质重新组织招标工作并确定分包单位。乙方进场的材料、机械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16.4 如果工程做法的工序被取消，甲方有权据实核减合同综合单价，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和要求赔偿费用。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延误工程进度和降低工程质量。

16.5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根据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向工程师递交索赔资料，如因乙方原因使得甲方涉及到分包工程的索赔未获成功，则甲方可在按分包合同约定支付给乙方的金额中扣除上述本应获得的索赔款项中适当比例的部分。

第十七条 专业分包商考核评价

17.1 对专业分包商的考核实行项目——分公司——公司三级考核评价。各单位专业分包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如实填写，提交专业分包商考评小组集体评议。

17.2 项目每月 25 日前向分公司上报考核评定结果，分公司于半年组织对专业分包商考评，并上报考核结果至公司，公司组织考核评定后，年度发布评定结果。

17.3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级别，90 分（含）以上为优秀、90—75 分（含）为良好、75—60 分（含）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公司在后期合作专业分包商的选择遵循“优选优配”原则，优先选择评级高的专业分包商，并给与分包商优先选择权，将其配置在重要工程项目中。被评定合格的，给予提示或约谈；被评定为不合格的，取消其合格专业分包商资格，并视情况列入不良行为专业分包商名录。

17.4 评定结果有效期为 1 年，在评定有效期内对专业分包企业实施动态管理。期间发现有不良信用行为发生的，视其轻重，给与降低专业分包等级、通报批评、警告、清除、列入不良分包商名录的处罚。

17.5 建立专业分包商分级管理档案，详细记录专业分包合作情况、考核结果、信用等级等。分公司专业分包管理部门负责本单位各层级专业分包商合作档案管理，公司专业分包管理中心负责优秀级专业分包商档案管理。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18.1 乙方签订本合同文件后不得将本工程转包或再分包给第三方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在7日内退场，解除本合同文件，另行选新队伍/班组进场施工，并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新进场的队伍/班组的报价与乙方未完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

18.2 因乙方原因，出现严重的质量事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文件，乙方还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同时乙方不得要求赔偿：

- 18.3.1 乙方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屡教不改的
- 18.3.2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继续履行的必要
- 18.3.3 业主与甲方解除合同
- 18.3.4 解除合同的约定事项已发生
- 18.3.5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18.3.6 经调解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所接受
- 18.3.7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18.3.8 仲裁裁决要求停止施工
- 18.3.9 司法机关介入要求停止施工
- 18.3.10 乙方劳动力短缺致使分包工程进度严重滞后

第十九条 其他

19.1 甲方所发出的指令、通知，可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乙方应无条件签收，如拒收应向甲方承担每次1000元的违约金，甲方也可向乙方发出电子邮件，如乙方在邮件发出后24小时内未回复视为乙方已经确认邮件相关内容。

甲方有效电子邮件地址：zj32yyds@163.com。

乙方有效电子邮件地址：dechin@deqinzs.com。

若电子邮件地址发生变更，双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前，原地址应继续有效。如乙方对甲方指令认为有异议的，应在收到指令后24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如未及时发出书面申告视为接受甲方指令。

19.2 合同签订后15日内，乙方负责合同备案，费用由乙方承担。未能办理备案前，甲方有权不支付任何合同价款。若本合同发生重大变更的，乙方应当自变更后7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协议送原备案机关备案，备案完成后，变更协议生效，乙方应将备案注册证书复印件报项目部备案。

19.3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完全履行，不得任意变更或解除。

19.3.1 各方同意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调解中心进行调解。调解成功的，相关文书可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按照专设的简易程序出具裁决书。调解不成功的，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9.3.2 双方就本合同中涉及律师函、仲裁、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06号中建宝谷商务中心20层合约法务部，电话027-87614452。

(2)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3楼。

(3) 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的律师函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 乙方因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其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其实际接收的，视为对乙方送达成功；邮寄送达的，以文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9.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19.5 本工程施工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一：工程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二：项目内部签证管理办法、项目内部签证承诺书

附件三：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六：分包（专业）企业对农民工各项管理协议

附件七：综合授权书

附件八：代发农民工工资委托书

附件九：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责任书

附件十：承诺书

甲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2024年10月29日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必填)
 帐号：(必填)

乙方驻现场负责人及电话号码：(必填)

乙方公司地址、邮编：(必填)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三、拟投入的项目团队的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序号	姓名	学历	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在本公司购买 社保年限	在本项目拟 任岗位
1	王伟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粤 24420132 01405822	高级	2年	项目经理
2	刘玲玲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鲁 23020003 3206063	高级	3年	技术负责人
3	刘灿荣	专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粤建安 C3(2020)0 000900	/	8年	安全负责人
4	王文俊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粤建安 C3(2017)0 012731	中级	2年	专职安全员
5	叶汉林	专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22107 00007000 035	/	2年	质量负责人
6	张明哲	研究生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建 [造]11244 40003053 2	/	1年	造价工程师
7	陈雪梅	专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22114 00007000 130	/	3年	资料员
8	叶海港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22113 00007000 020	/	2年	劳资专管员
9	饶志云	专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22102 00007000 055	/	3年	施工员
10	田媛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18811 59441800 0279	/	2年	标准员
11	雷体桥	本科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04421111 00007000 011	/	4年	材料员

注：提供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的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在本公司

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等相关资料。

1、项目经理—王伟

姓名	王伟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40582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海市金湾区南水镇人民政府	南水镇政府办公场所改造工程	361 万元	2024.10.25-2025.1.24	已完工	合格
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3 万元	2024.10.25-2025.2.11	已完工	合格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1046号天马综合楼516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1-2041.10.11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5日-2025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王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01-28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405822

聘用企业：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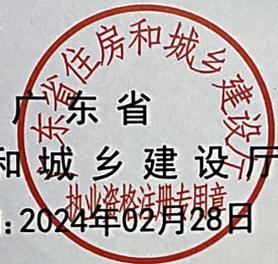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27至2027-04-2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6-30至2026-06-30）



王伟

个人签名：王伟

签名日期：2025.01.1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9980

姓 名:王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1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1月07日

有效 期:2023年08月25日 至 2026年11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5日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18784**
No.



姓名: 王伟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3年10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3年06月02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王伟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Issued on _____

13441150104422577

姓名 王伟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1621198310283012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本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106102035248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装配式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年 10月 10日
Year Month Da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伟**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周祖德

证书编号： 104977200905100687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伟

社保电脑号：605452050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20128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108.56		261.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d2eb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技术负责人—刘玲玲

姓名	刘玲玲	性别	女	年龄	4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102197911170348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 1412013201416095		
参加工作时间	2002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	I期药物临床试验研究病房建设项目	111万元	2023.12.6-2024.2.6	已完工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2日
- 2025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玲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3201416095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玲玲

个人签名: 刘玲玲

签名日期: 2024.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0782

姓 名：刘玲玲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79年11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28日

有效 期：2019年04月28日 至 2025年04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Z 0038906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3034370340000034123720686

姓名: 刘玲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9. 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9月1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12月15日
Issued on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玲玲

性别：女

从事专业：市政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10月21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102197911170348

证书编号：鲁230200033206063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3〕10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KVT435Q3





No.01- 180636863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玲玲

社保电脑号：809424270

身份证号码：3711021979111703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545.25	4565.92			1367.56	455.9			455.9		108.56	261.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c74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安全负责人—刘灿荣

姓名	刘灿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198711258331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0000900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0900

姓 名：刘灿荣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1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1月16日 至 2026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灿荣**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二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

校（院）长：

周创兵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字(83)002号

证书编号：104035201606001625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灿荣

社保电脑号：617903648

身份证号码：4409211987112583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559.6	4794.88			4558.3	1823.32			455.9		161.0	48.0			11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b72b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专职安全员—王文俊

姓名	王文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81199206052139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7)001273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731

姓 名:王文俊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6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7月21日

有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文俊

身份证号：4413811992060521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9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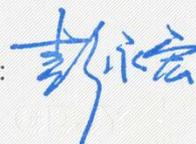


学生 王文俊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六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惠州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771201505001399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文俊

社保电脑号：643069760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2060521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62881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62881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960.24	4794.88			4558.3	1823.32			455.9		161.0	48.0		11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ad8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25日

5、质量负责人—叶汉林

姓名	叶汉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705187035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210700007000035	



证书编码: 04422107000070000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叶汉林

身份证号: 44152319970518703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08月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汉林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五月 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月在本校 市场开发与营销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校（院）长：王乐夫

批准文号：粤教规[2009]88号

证书编号：142665201806000191

二〇一八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港

社保电脑号：64990559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10187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108.88	261.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66ac2b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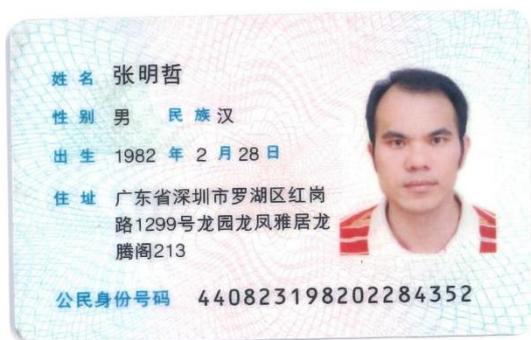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造价工程师—张明哲

姓名	张明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23198202284352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造价师证编号）		建[造]11244400030532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4 年 6 月 25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24px; margin-bottom: 10px;">338</div> 姓 名： <u>张明哲</u> 身份证号码： <u>440823198202284352</u> 性 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 用 单 位： <u>深圳双亿建工集团有限 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44400030532</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4</u> 年 <u>05</u> 月 <u>09</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4</u> 年 <u>5</u> 月 <u>9</u>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张明哲
证件号码：44082319820228435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2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10月29日
管理号：20231004544000002404



制发日期：2024年01月24日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0日



硕士学位证书

张明哲 男，1982 年 2 月 28 日生。在 哈尔滨工业大学
 完成了 软件工程 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 长

周玉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Z1021332015000394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六 日

(专业学位证书)

6、资料员—陈雪梅

姓名	陈雪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1199011092244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资料员证编号）		0442211400007000130	



证书编码：04422114000070001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雪梅

身份证号：44142119901109224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雪梅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三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

A blue ink handwritten signature, likely of the school principal, written over the printed name.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825201206070293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雪梅

社保电话号：638444143

身份证号码：4414211990110922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64e206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劳资专管员—叶海港

姓名	叶海港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510187019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		0442211300007000020



证书编码：0442211300007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海港

身份证号： 44152319951018701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5月 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海港 性别 男， 1995 年 10 月 18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26171201805000338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港

社保电话号：64990559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10187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108.56		264.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ac2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3年2月25日

9、施工员—饶志云

姓名	饶志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219990710531X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施工员证编号）		0442210200007000055	



证书编码: 044221020000700005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饶志云

身份证号: 36220219990710531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09月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饶志云 性别男，一九九九年七月十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室内设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校（院）长：郝世栋

证书编号：141261202106001314

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饶志云

社保电脑号：806684933

身份证号码：362202199907105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8545.25	4565.92			1367.56	455.9			455.9					264.32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96566c813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标准员—田媛

姓名	田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321199105120425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标准员证编号）	0441811594418000279		



证书编码：044181159441800027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田媛

身份证号：232321199105120425

岗位名称：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08 月 26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田媛 性别女， 1991 年 5 月 12 日生，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公共艺术)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师范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311201405103720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媛

社保电话号：638694727

身份证号码：2323211991051204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9115.99	4565.92			4558.3	1823.32			455.9						6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64f8a8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材料员—雷体桥

姓名	雷体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03198204033539
手机号码	13058012489	证件号（材料员证编号）		0442111100007000011	



证书编码：0442111100007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雷体桥

身份证号：42100319820403353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1年 11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雷体桥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四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市场营销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农业大学发展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061200805000593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体桥

社保电脑号：632310704

身份证号码：4210031982040335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62881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6288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559.6	4794.88			4558.3	1823.32			455.9				148.0		11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64eb1f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其他：增加如下附件：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不良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业, 开业, 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业, 开业, 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业, 开业, 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2、信用中国无不良信息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廖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刚	5102021973****0919
钟英平	5129211973****3853
潘完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6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深圳市弘文加福院	9145120159****977J
深圳市弘文加福院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clru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0807947866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搜索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搜索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3、AAA 信用企业



4、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